

标段编号: 2405-440307-04-01-965223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濑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13日

1、企业业绩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施工监理	全长 10.6 公里, 包括但不限于市政道路、道路交通、桥梁、隧道、排洪、给排水、电力、通信、建筑、暖通、景观、BIM 及信息化等工程, 总投资 37.0596 亿元	3688.6136	2020.07
2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监理	全长约 12 公里, 包括道路、交通、桥梁、智慧、电气、景观绿化、建筑、给排水、燃气、交通疏解等工程, 总投资 28 亿元	3684.3757	2021.8.12
3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工程(厂区及配套管网工程一期)监理	一期建成规模为 10 万 m^3/d , 土建按照远期 20 万 m^3/d 建设, 机械搅拌池、折板絮凝及平流沉淀池、V 型滤池、清水池和污泥浓缩池土建按一期 10 万吨 m^3/d 建设; 水厂厂区机电设备按一期 10 万 m^3/d 建设。一期输配水管网约 32.5km, 最大管道直径达到 1600 毫米。总投资 5.0095 亿元	658.75	2020.10.28
4	汕头市中心城区供水系统提压改造工程——市政供水系统提压改造项目监理	DN600-DN1400 钢筋混凝土管总长度 22.5km, DN25-DN300 供水管线约 167km, 总投资 4.4883 亿元	549.8154	2021.9.9
5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	拟对 94 个小区的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 总投资 1.7784 亿元	312.8101	2022.5.20

(1)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施工监理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施工监理

GCJL-SZ2020067

副本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施工监理

工程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

委托人: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又称“委托人”)

监理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又称“受托人”)

本协议书由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提供施工监理服务,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本项目监理服务费(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叁仟陆佰捌拾捌万陆仟壹佰叁拾陆元整(¥: 36886136.00元),其中,不含税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叁仟肆佰柒拾玖万捌仟贰佰肆拾壹元伍角壹分(¥: 34798241.51),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零捌万柒仟捌佰玖拾肆元肆角玖分(¥: 2087894.49),中标下浮率为 15%。最终结算价: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结算金额以所监理合同段合计结算金额为计费额,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规定计算(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专业调整系数为 1、高程调整系数为 1),并按监理服务费下浮率下浮后(中标下浮率为 15%)计取,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计取,最终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金额为准,且不超过批复概算中的监理服务费金额,如果超过则以批复概算中的监理服务费金额为准。如后续政府部门结算审核政策调整或更新,则本项目按调整后政策执行。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是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双方签认的补充或修正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附件;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投标文件;
- (7)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
- (8) 建设管理规程及其他管理性文件(由发包人下发);
- (9)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三、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四、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监理人支付根据本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五、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履行监理服务。
六、本协议书在监理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至双方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本协议书自然失效。
七、本协议书正本两份、副本十二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发包人执副本十份，承包人执副本两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合同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发包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监理人：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2711

电话：0755-22102135 电话：0755-83218338

传真：0755-22102159 传真：0755-83286223

开户银行：建行莲花北支行

帐号：44201567100050002067

第三章 合同专用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1.1 工程

(1) 项目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2) 项目概况: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包含通港大道和沿河东路北延两条道路。

通港大道位于深汕合作区, 规划为城市主干路, 双向八车道, 设计速度 60km/h, 路线南起红海大道, 北至深汕大道, 路线全长 10.6km, 项目含互通立交 4 座(本次实施 1 座、规划预留 3 座), 隧道 2 处共 1.6km, 桥梁 7 座。

沿河东路北段南起环境产业园狮山路, 北至现状产业路, 采用城市次干路标准, 双向 4 车道, 设计车速 40km/h, 道路全长约 0.6km。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市政道路、道路交通、桥梁、隧道、排洪、给排水、电力、通信、建筑、暖通、景观、BIM 及信息化等工程。

以上项目概况仅供参考, 发包人在合同范围内有权根据政府规划调整及项目实际情况对监理服务范围、工程内容进行调整, 监理人不得因此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索赔及费用补偿要求。

1.1.3 发包人

发包人名称: 本项目发包人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授权对本项目进行管理的子公司或管理机构。

1.1.4 监理人

受发包人委托提供施工监理服务并具有相应资质的法人或其合法继承人或其合法受让人。

1.1.5 监理机构

本项目监理机构划分原则详见附件 B 《监理工作条件》。

1.1.7 施工监理合同

将通用条款本款中“一般应包括:监理合同协议书及附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合同专用条款、合同通用条款、工程专用规范、《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规范》(JTG G10—2016)、技术规范、双方签认的澄清文件”, 代之以:

“一般应包括: 中标通知书; 监理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附件 A(监理服务的

形式、范围与内容)、附件 B (监理工作条件)、附件 C (监理服务的费用与支付)、附件 D (监理人廉政承诺书);《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 投标文件; 建设管理规程及其他管理性文件(由发包人下发); 专用施工技术规范; 施工图纸; 双方签认的补充或修正文件以及双方签认的其它文件或附件”。

1.1.11 正常施工监理服务: 指合同附件 A 中规定的施工监理服务。

1.1.12 附加施工监理服务: 在合同附件 A 规定的正常服务之外增加的施工监理服务。

1.1.13 额外施工监理服务: 指合同约定的正常施工监理服务和附加施工监理服务范围以外的工作。

1.2.3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删去通用条款中 1.2.3 款内容, 代之以:

“组成合同文件的各个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 如果出现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情况,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应依次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双方签认的补充或修正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附件;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投标文件;
- (7)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
- (8) 建设管理规程及其他管理性文件(由发包人下发);
- (9)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2. 监理人的义务

删除通用条款 2.1 款内容, 代之以:

本项目监理服务的形式、范围与内容详见附件 A 《监理服务的形式、范围与内容》。

2.3 监理职责

在本条款中增加 2.3.3 款~2.3.6 款:

2.3.3 监理人有义务在全面履行合同, 提供优质服务的前提下, 全面配合发包人完成对监理工作所进行的检查、指导、监督和协调工作; 按照发包人的要求选派合格、称职的监理人员, 及时撤换不称职的监理人员; 并接受发包人对监理人的检查、监督时发现的违约行为的处罚。监理人须就完成监理工作过程中的相关事宜, 按发包人同意的方式和规定的期限及时报告, 若在开展工作中遇到本工程范围内、职权范围外的疑义, 只要此问题涉及到发包人或本工程的利益, 监理人有责任和义务以书面或

GCJL-SZ2020067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90114004001

标段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
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施工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3688.613600万元

中标工期: 1643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黄敬贤

本工程于 2020-05-2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6-23

查验码: 466477637820933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1〕302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汕生态环境 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 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报来《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总概算》（国家编码：2020-440300-48-01-012412）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包含通港大道和沿河东路北延段市政道路工程。通港大道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西南侧，环境科技产业园西侧，南起红

海大道，北至深汕大道，全长 10.6 公里，红线宽度 50 米。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置双向 8 车道，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全线设置互通立交 4 座（本项目仅实施望鹏立交），桥梁 7 座，隧道 2 座。沿河东路北延段位于环境科技产业园北侧，南起狮山路，北至规划发展大道，全长约 0.6 公里，红线宽度 35 米。采用城市次干路标准建设，设置双向 4 车道，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道路工程

新建改性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 310709 平方米，通港大道和望鹏大道主线路面结构厚 74.8 厘米、匝道路面结构厚 68.8 厘米，沿河东路北延路面结构厚 62.8 厘米；彩色透水混凝土非机动车道 13418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32 厘米；砂基透水砖人行道 16280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32 厘米；混凝土临时便道 115870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53 厘米。路基开挖土石方约 351 万立方米，回填土石方约 277 万立方米。路基换填、强夯处理面积 185579 平方米。新建排水沟、挡土墙，清除草皮，砍伐树木等。

2. 高边坡防护工程

防护面积 230788 平方米，采用三维网喷播植草、预制人字形骨架、植生袋、锚杆/锚索格构梁等护坡形式，路堤设桩板墙 80 米。

3. 防排洪工程

通港大道道路基两侧新建钢筋混凝土截洪沟 5054 米。

4. 河道改迁工程

对与道路交叉的斑鱼湖坑、桥陂坑、埔仔塘 3 条河道进行迁改。斑鱼湖坑河道改迁 533 米，桥陂坑河道改迁 344 米，埔仔塘河道改迁 884 米。河道改迁段采用干砌块石护底、钢丝网箱石笼护坡等。

5. 桥涵工程

(1) 桥梁工程：通港大道沿线新建望鹏立交 1 座（含主线桥 3 座、匝道桥 5 座），面积 29784 平方米；横六路立交主线桥 2 座，面积 14759 平方米；绿宝路立交主线桥 1 座，面积 15271 平方米；生态路立交主线桥 1 座，面积 1346 平方米；大岭主线高架桥 1 座，面积 10289 平方米；桥陂坑桥 1 座，面积 1839 平方米；斑鱼湖坑桥 1 座，面积 1700 平方米。桥梁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混凝土小箱梁或钢—混凝土组合梁，下部结构包括钻孔灌注桩、双柱花瓶式桥墩、双柱式桥墩 + 盖梁、重力式桥台、轻型桥台等。

(2) 涵洞：通港大道沿线埋设钢筋混凝土排水箱涵 11 座，总长度 970 米，截面尺寸为 3×2 米或 2×2 米。

6. 隧道工程

(1) 土建工程：通港大道沿线新建穿山岭隧道 2 座，采用矿

山法施工。南段隧道右线长 1320 米，左线长 1288 米，设置车行横通道 1 处，人行横通道 4 处；北段隧道右线长 359 米，左线长 401 米，设置人行横通道 1 处。隧道主洞净宽 17 米，净高 5 米；车行横通道净宽 4.5 米，净高 5 米；人行横通道净宽 2 米，净高 2.5 米。

(2) 附属工程：南段隧道北侧洞口新建管理用房、地下消防水泵房各 1 座，建筑面积分别为 1856 平方米、302 平方米。南段隧道南侧洞口、北侧隧道北侧洞口各设置设备用房 1 座，建筑面积均为 435 平方米。配套建设给排水、照明和通风空调工程。

(3) 电气工程：包括隧道变配电系统、动力及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电力监控系统等。

(4) 自动控制工程：包括隧道交通监控系统、综合监控系统、设备及环境监控系统、无线通信系统、光纤电话及有线广播系统等。

(5) 通风工程：设置可逆转射流风机。

(6) 消防工程：包括消火栓、火灾报警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干粉灭火器及固定式水成膜泡沫灭火装置等。

7. 给排水工程

包括给水（含绿化给水）、雨水、污水、再生水工程。给水管

采用球墨铸铁管、焊接钢管，雨、污水管采用双高筋增强聚乙烯缠绕管、钢筋混凝土管，再生水管采用高密度聚乙烯缠绕管、焊接钢管、球墨铸铁管。新建 2.4×1.0 米钢筋混凝土雨水箱涵 257 米。

8. 电气工程

包括电力、通信、照明工程，其中照明工程包含道路照明、绿化景观照明、桥梁景观照明。新建预制式隐蔽式电缆沟 2495 米、160~250 千伏安箱式变电站 10 座、智慧灯杆 520 套、普通路灯 439 套。照明采用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电缆保护管采用 BWFRP 管、钢管及 PVC 管。

9. 燃气工程

采用焊接钢管、无缝钢管、PE 管。

10. 绿化工程

通港大道绿化面积 224991 平方米，沿河东路北延段绿化面积 3887 平方米。回填种植土 210374 立方米。

11. 交通工程

包括交通设施、交通监控工程。铺设标线，安装护栏、标识标牌、交通诱导系统、智慧公交站台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电子警察系统、光纤网络系统等，以及交警监控中心设备扩容。

12. 涉铁工程

通港大道、沿河东路北延段下穿厦深铁路各一处。包含涉铁路段道路、监控、燃气护管、防护网、铁路桥排水、顶管等工程。

13. 管线迁改工程

迁改施工影响范围内的电力管线、通信管线及铁塔等。

14. 交通疏解工程

包括太阳能爆闪灯、施工围挡等。

15. 海绵城市和水土保持工程

包括环保雨水口、溢水口、沉砂池、排水沟、截水沟、围堰等。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 370596.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18497.6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4450.96 万元，预备费 17647.38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积极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多渠道筹措项目建设资金。

（二）在项目后续建设过程中，结合工程实施条件进一步优化工期安排；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三）请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

管理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同时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四)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在项目竣工决算审核后,及时向我委申请办理项目验收。

附件: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1合同段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代建单位（公章）：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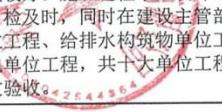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5月31日

发出日期：2024年5月3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1合同段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标段路线全长3.21公里，本项目工程主要包含有：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房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给排水构筑物工程、电力工程、电信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129184.5856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05月29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305260112		竣工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SZA-2021008
建设单位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桥梁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4月12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28号	验收合格
道路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4月22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32号	验收合格
隧道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21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3号	验收合格
绿化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15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39号	验收合格
房建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28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4号	验收合格
电力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28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39号	验收合格
电信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15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39号	验收合格
燃气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15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39号	验收合格
构筑物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28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5号	验收合格
给排水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28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5号	验收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竣工验收规定	2013年12月2日	建质〔2013〕171号	合格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年6月1日	441505202305260112	符合施工条件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21年5月13日	深汕环境园专[2021]25号	审查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11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5	验收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6	验收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7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8	验收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项目性质：市政配套道路工程，通港大道为双向八车道城市主干线道路</p> <p>1. 道路工程：(1) 道路设计：1标段路线全长3.21公里，通港大道主线路基长3692m（包含左右幅），路基宽度50~65，望鹏大道基长563.29m，宽45.5~68m；均为双向八车道，匝道路基长5105.905m，宽9.5m和10.5m，为两车道（部分单车道）。(2) 路基路面、路面结构。(3) 填方边坡：共26处，最大填方高度13m。(4) 挖方边坡：共19处，最大边坡高度43.2m，20m以上的共4处，设置现浇截水沟、急流槽、平台排水沟和边沟。其余附属：填方挡墙护坡工程（衡重式、仰斜式、悬臂式）长436.08m，宽1~3m，高1.5~7m，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中央分隔带排水等。</p> <p>2. 桥梁工程：(1) 规模：8条匝道，3座主线桥，5座匝道桥，共1644m；(2) 桥型：除望鹏1号桥为预制小箱梁桥（配矩形墩），共6跨54m，跨度25m，其余桥梁均为钢混组合梁桥（钢箱梁+混凝土桥面板形式），跨度26~45m，共53跨/6640t。</p> <p>3. 隧道工程：(1) 长隧道：左线长1288m，右线长1320m，为矿山法施工、分离式暗挖隧道；(2) 超大跨度和大断面：隧道内轮廓采用三心圆设计，双向八车道，标准段建筑限界17.5米，最大净宽18.762m，限界高度为5.0m，最大净高11.542m，开挖断面232.445m²。(3) 围岩复杂多变：以砂岩为主，含III、IV、V级围岩；且存在洞口偏压、破碎带、冲沟浅埋段等特殊地质。</p> <p>4. 其余工程：(1) 隧道设备用房、管理用房建筑用地面积1301m³，地上建筑面积450m³，设备用房为地上一层，建筑高度7.05m，采用框架结构，管理用房为地上3层，层高4.2m，房屋高度12.6m，长宽尺寸为40.8m×15.6m。(2) 道路管网工程：其中电信管道工程长4745m，电力管道工程长3454m，给水管道工程长3782m；燃气工程长1360m；再生水管道长1083m，雨水管道长2433m，污水管道长550m；通信管道4787m。(3) 防排洪工程：排水箱涵2座，总计长177.45m，宽3m，高2m；截洪沟长1296.75m，宽3m，高2~3m；河道改迁884.13m。(4) 景观绿化工程：含望鹏立交三角区域、人行道、中央分隔带、侧分带景观绿化。截止到2024年04月30日本项目已完成全部合同施工内容，其中包括含望鹏立交)的路基、路面(水稳)、桥梁、隧道、给排水、电气、景观绿化、管线改迁、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等工程、BIM及信息化等，全线共设置3座主线桥、5座匝道桥，1条长隧道和路基已全部完工。</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p>1. 质量保证资料：原材料试验资料、测量资料、质量评定等各项资料基本齐全。</p> <p>2. 实测实量情况：各单位工程空间位置正确，标高、几何尺寸、平整度达标，工程主要功能试验符合设计要求。</p> <p>3. 工程外观质量情况：合格。</p> <p>4. 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情况：已验收完毕，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设备安装	<p>1. 质量保证资料：设备进场及调试资料、质量评定等各项资料基本齐全。</p> <p>2. 工程外观质量情况：合格。</p> <p>3. 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情况：已验收完毕，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验收结论	<p>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档案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较好。施工过程中，设计、监理隐蔽检查验收认真，监理质量和跟踪督促严格，各分部、各分项工程自检及时，同时在建设主管部门大力支持下桥梁单位工程、道路单位工程、隧道单位工程、隧道房建单位工程、给排水构筑物单位工程、给排水单位工程、电力单位工程、电信单位工程、燃气单位工程、绿化单位工程，共十大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合格，与会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2024年4月25日</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李国华</p> <p>年 月 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何俊</p> <p>年 月 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年 月 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李俊华</p> <p>年 月 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年 月 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年 月 日</p>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陈玉轩
副组长	马戎、李昱华
组 员	五位专家（蔺勤生、王雪霁、王 琪、许 彪、史文飞）及各专业组成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及交安组	蔺勤生	胡继栋、易红晟、肖安、吴建帅、蒋雄、唐毅
桥梁组	王雪霁	何俊坤、于振华、李华、周浩、卢卫东
隧道及房建组	王 琪	陆海超、姜炯、朱道建、许泽涛、何俊、汤显政
机电、电力、电信组	许 彪	潘羽、余剑青、余海彪、汪熙、饶明辉
绿化组	史文飞	尹爱明、杨丽丽、刘雪男、罗小鹏
管线、给排水、燃气综合组		文科、李晓、邓炳权、李季、茹思豪
内业组		董张丽、陈谨、唐晨、段先才、张丽、张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二、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道路工程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桥梁工程	合格	共 5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1 项	共 5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1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隧道工程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隧道配套用房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给排水构筑物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给排水管道工程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力工程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信工程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绿化工程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陈海平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802230064
李俊海	恒浩建		13590228285
王力	恒浩建		
李军	深圳市恒浩建	总监	15802620039
王林	上海恒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134534196
周海峰	山西恒建		18801853821
周国山	中铁二航局		项目经理
王永红	中交二航局	项目经理	
叶小明	上海恒建		
沈国权	上海恒建		项目经理
周伟	中铁二航局		项目经理
李海	中铁二航局		总工
李华	深圳市恒浩建		
吴建国	恒浩建		
孙伟华	恒浩建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2合同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代建单位(公章):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5月31日

发出日期: 2024年5月3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2合同段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标段路线全长4.16公里。主要包含有：道路（未包含沥青路面）、桥梁（包含1标段预制桥面板及预制箱梁、3标段预制箱梁）、隧道、隧道设备用房、给排水构筑物、给排水管道、通信管道、照明、绿化、电力管沟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83270.65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5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305260212	竣工日期	2024年5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SZA-2021009	
建设单位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建设）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道路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30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8号	验收合格	
桥梁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05月13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38号	验收合格	
隧道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30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8号	验收合格	
设备房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30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8号	验收合格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28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4号	验收合格	
给排水管道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28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4号	验收合格	
通讯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17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0号	验收合格	
照明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17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0号	验收合格	
绿化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17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0号	验收合格	
电力管沟工程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05月17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0号	验收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	2013年12月2日	建质(2013)171号	符合规定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年6月1日	441505202305260112	符合施工条件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21年5月13日	深汕环境园专[2021]25号	审查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11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5	验收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6	验收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7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8	验收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标段通港大道路线全长4.16公里施工内容全部完成, 主要包含有:道路(未包含沥青路面)、桥梁(包含1标段预制桥面板及预制箱梁、3标段预制箱梁)、隧道、隧道设备用房、给排水构筑物、给排水管道、通信管道、照明、绿化、电力管沟工程。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质量保证资料: 原材料试验资料、测量资料、质量评定等各项资料基本齐全。 2. 实测实量情况: 各单位工程空间位置正确, 标高、几何尺寸、平整度达标, 工程主要功能试验符合设计要求。 3. 工程外观质量情况: 合格。 4. 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已验收完毕, 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1. 质量保证资料: 设备进场及调试资料、质量评定等各项资料基本齐全。 2. 工程外观质量情况: 合格。 3. 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已验收完毕, 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验收结论	<p>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设计强制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档案资料齐全完整, 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较好。施工过程中, 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认真, 质量控制严格, 各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隧道设备用房、给排水构筑物、给排水管道工程、通信管道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工程, 共十大单位工程均已通过验收。本项目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工程竣工 验收报告</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生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星华 2024年5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何俊 2024年5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5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5月31日
	代建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5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5月31日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5月31日	工程设计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5月31日
	工程设计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5月31日	工程设计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5月31日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陈玉轩
副组长	马戎、李昱华
组 员	五位专家（蔺勤生、王雪霁、王 琦、许 彪、史文飞）及各专业组成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及交安组	蔺勤生	胡继栋、易红晟、肖安、吴建帅、陈晓丰、方建
桥梁组	王雪霁	何俊坤、于振华、李华、陈国政、郑雄文
隧道及房建组	王琪	陆海超、姜炯、朱道建、许泽涛、何俊、林海光、林木云
机电、电力、电信组	许 彪	潘羽、余剑青、肖海彪、黄进桐、谈文伟
绿化组	史文飞	尹爱明、杨丽丽、刘雪男、张城、曾景程
管线、给排水、燃气综合组		文科、李晓、邓炳权、宋理清、林东
内业组		董张丽、陈谨、唐晨、林兴达、林楷泓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道路工程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经 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桥梁工程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经 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隧道工程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经 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隧道设备用房	合格	共 <u>4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5</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给排水构筑物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给排水管道工程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信工程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照明工程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经 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绿化工程	合格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经 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力管沟工程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经 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陈玉华	高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副局级	13802230060
唐俊华	深房建		13590228085
王力	深房建		
王军	深圳市恒浩建	总工	15802620039
王军	上海恒浩建设有限公司		15134554496
王军	上海恒浩建设有限公司		18801858021
王军	中交一航局		项目经理
王军	中交一航局	项目经理	
王军	上海恒浩		
王军	上海恒浩		项目经理
王军	中交一航局		总工
王军	深圳市恒浩建		
吴康帅	恒浩建		
吴康帅	恒浩建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通港大道)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3合同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代建单位(公章):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5月31日

发出日期: 2024年5月3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3合同段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标段路线全长3.21公里。本项目工程主要包含有：路基、路面（含全线匝道）、桥梁（不含箱梁预制）、河道改迁、给排水、电气、燃气、景观绿化、照明、交通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58436.3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305260312	竣工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SZA-20210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建设）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泰科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桥梁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5月17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1号	验收合格
通信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5月17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2号	验收合格
照明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5月17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2号	验收合格
绿化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5月17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2号	验收合格
电力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5月17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2号	验收合格
燃气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5月17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2号	验收合格
给排水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5月28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4号	验收合格
交通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5月28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6号	验收合格
道路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5月30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园项目专(2024)47号	验收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	2013年12月2日	建质〔2013〕171号	符合规定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年6月1日	441505202305260312	符合施工条件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21年4月25日	深汕建水函〔2021〕452号	审查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政·通-11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5	验收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6	验收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7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4年5月30日	市政竣·通-8	验收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标段通港大道线全长3.21公里施工内容全部完成，主要包含有：路基、路面（含全线面层）、桥梁（不含箱梁预制）、河道改迁、给排水、电气、燃气、景观绿化、照明、交通工程。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质量保证资料：原材料试验资料、测量资料、质量评定等各项资料基本齐全。 2. 实测实量情况：各单位工程空间位置正确，标高、几何尺寸、平整度达标，工程主要功能试验符合设计要求。 3. 工程外观质量情况：合格。 4. 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情况：已验收完毕，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1. 质量保证资料：设备进场及调试资料、质量评定等各项资料基本齐全。 2. 工程外观质量情况：合格。 3. 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情况：已验收完毕，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档案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较好。施工过程中，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认真，质量控制严格，各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桥梁工程、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照明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共九大单位工程均已通过验收。本项目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深圳市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何玲 执业资格证书号：43005422 有效期至：2025.03.21 （公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易危危 晋1502020202101388(00) 项目负责人：市政公用 有效期至：2028.03.01 （公章）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代建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李世波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林志明 年 月 日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陈玉轩
副组长	马戎、李昱华
组 员	五位专家（蔺勤生、王雪霁、王 琪、许 彪、史文飞）及各专业组成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及交安组	蔺勤生	胡继栋、易红晟、何俊、肖安、吴建帅、马飞飞、卜也
桥梁组	王雪霁	何俊坤、于振华、李华、江楷标、王洪磊
隧道及房建组	/	/
机电、照明、通信组	许 彪	潘羽、余剑青、肖海彪、李冬冬
绿化组	史文飞	尹爱明、杨丽丽、刘雪男、吉凯、江徐周
管线、给排水、燃气综合组		文科、李晓、邓炳权、李宇廷、黄楚泉
内业组		董张丽、唐晨、陈谨、林坤城、李伟生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道路工程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 查符合要求 <u>3</u> 项经核定 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桥梁工程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 查符合要求 <u>4</u> 项经核定 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 查符合要求 <u>2</u> 项经核定 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力工程	合格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经核定 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照明工程	合格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 查符合要求 <u>4</u> 项经核定 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信工程	合格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经 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 查符合要求 <u>3</u> 项经核定 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交通工程	合格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经核定 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燃气工程	合格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 查符合要求 <u>4</u> 项经核定 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绿化工程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 查符合要求 <u>3</u> 项经核定 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 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陈玉海	深圳市恒浩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802230060
李俊海	深鸿建		13590228083
王文	深鸿建		
刘军	深圳市恒浩建	总监	15802620039
肖军	深圳市恒浩建		15219092011
王伟国	上海恒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134554196
何海平	深圳市恒浩建		18801853821
周国山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王东东	中交二航局	项目经理	
王金明	上海恒建		
沐翠红	上海恒建		项目经理
胡军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李海	中建二局		总工
李华	深圳市恒浩建		
吴惠坤	恒浩建		
孙红伟	恒浩建		
陈莲	深圳市恒浩建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沿河东路北延段)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3合同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代建单位(公章):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发出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3合同段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标段路线全长约0.602公里。本项目工程主要包括：路基、路面、给排水、电气、燃气、景观绿化、照明、交通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58436.3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305260312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SZA-20210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建设）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泰科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通信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1月19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项目专[2024]58号	验收合格
照明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1月19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项目专[2024]58号	验收合格
绿化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1月19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项目专[2024]58号	验收合格
电力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1月19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项目专[2024]58号	验收合格
燃气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1月19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项目专[2024]58号	验收合格
给排水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1月22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项目专[2024]59号	验收合格
交通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1月19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项目专[2024]58号	验收合格
道路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1月22日	恒浩建深汕环境项目专[2024]59号	验收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2013年12月2日	建质(2013)171号	符合规定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年6月1日	441505202305260312	符合施工条件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21年4月25日	深汕建水函[2021]452号	审查合格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024年11月22日	市政管-1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4年12月2日	市政竣·通-5	验收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12月2日	市政竣·通-6	验收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4年12月2日	市政竣·通-7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4年12月3日	市政竣·通-8	验收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标段沿河东路北延段路线全长约0.602公里施工内容全部完成，主要包含有：路基、路面、给排水、电气、燃气、景观绿化、照明、交通工程。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质量保证资料：原材料试验资料、测量资料、质量评定等各项资料基本齐全。 2. 实测实量情况：各单位工程空间位置正确，标高、几何尺寸、平整度达标，工程主要功能试验符合设计要求。 3. 工程外观质量情况：合格。 4. 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情况：已验收完毕，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1. 质量保证资料：设备进场及调试资料、质量评定等各项资料基本齐全。 2. 工程外观质量情况：合格。 3. 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情况：已验收完毕，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p>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姓名：林杰豹 注册号：3100001-AY064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div>		
验收结论	<p>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档案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较好。施工过程中，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认真，质量控制严格，各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照明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共八大单位工程均已通过验收。本项目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林杰豹 2020年12月2日	 (公章) 同俊 总监理工程师：同俊 执业资格证号：44090610000000000000 有效期：2025.09.21	 (公章) 马飞飞 项目负责人：马飞飞 执业资格证号：3150202020101388(00) 2026.03.20
代建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林杰豹 2020年12月2日	 (公章) 余世波 项目负责人：余世波 执业资格证号：3100001-AY064 2020年12月2日	 (公章) 林杰豹 项目负责人：林杰豹 执业资格证号：3100001-AY064 2020年12月2日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海波
副组长	李海波
组员	王海波, 李海波, 陈海波, 周海波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及交通	王海波	王海波, 李海波
管线	李海波	李海波
水电空调通风	王海波	王海波, 陈海波, 周海波
绿化	王海波	王海波, 周海波
物业组	王海波	王海波, 李海波, 周海波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章）

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道路工程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共 <u>5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4</u> 项	共 <u>22</u>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力工程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3</u>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照明工程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信工程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2</u>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交通工程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燃气工程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绿化工程	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3</u>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验收人员签名

验收人员签名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粤市协〔2023〕118号

关于公示 2023 年下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 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复评通过项目 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我会依据《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审办法》，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了初评和复评工作，现将 2023 年下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复评通过项目名单予以公示（见附件）。

希望通过复评的项目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要求完成项目收尾工作，并尽快向我会提交安全评价书或同等效力相关文件以便顺利取得获奖证书。

联系人：陆国云，联系电话：020-83373351

联系邮箱：2172345172@qq.com

附件：2023 年下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
工地复评通过项目名单



2023年下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复评通过项目名单

序号	备案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万元)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承建单位	参建单位	项目经理	安全员	总监理工程师
116	2023-37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设施市政道路工程第1合同段	129184	深圳高建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	汤景权	匡爱东、 李文佳、 粟均静、 代延刚	何俊
117	2023-38	仙人石路工程	6058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湖南星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张峰江	赵忠武	钟恒宏
118	2023-39	新海大道（银滩路-新东路）工程	3677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湖南星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周游	赵忠武	钟恒宏
119	2023-42	东部片区开发配套提升工程（十号街（鹤山大道—十二号路）道路工程）	3931.78	鹤山市城市管理局和综合执法局	/	鹤山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	曾浩城	林集恩	冯承欣
120	2023-43	居安用品园北侧路网工程（横一路、横二路、横三路、纵一路（E00+125~E00+610）和居安路北延段）	14687	广州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民营科技园管委会	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铁二局（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杨了	钟毅	王祖康	
121	2023-46	仙尾市区中央商务区站前横六路等周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	11380.36	仙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	智埔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	陈小龙	韦锐鸿	毕华宜
122	2023-49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三期扩建工程	73211.05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郑燕朴	吴建何	李春华
123	2023-50	17号地规划一路（连海路-江桂路）	4497.27	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江门市江海区政府投资项目监督管理中心	广州达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宇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赵玉魁	江自强、 任州	梁德允
124	2023-54	南山路（新港路—行路）	28567	江门市高新区工业围板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江门润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海平	黄诗杰	吕永佳
125	2023-57	龙溪路（云沁路-齐新路）新建工程	34992.86311	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江门市江海区政府投资项目监督管理中心	广州高新区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百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蒋小阳	龙腾、何 展云、王 佳惠	范良宜
126	2023-62	广州市中心城区地下综合管廊二分部主线路土建工程	51368.7	广州环城地下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综合管廊分公司	广州建工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	涂节	王刚	李志伟
127	2023-67	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	71505.7412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永泰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刘和成	杨晋、许 之强、阳 强	戴春成
128	2023-68	大良古鉴纵二路建设工程	3224.232614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	广东顺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旺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李荣涛	刘峰飞	张锦华
129	2023-70	三龙湾学校周边道路及入口桥梁工程	2062.998245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建设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	广东德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旺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林警清	林佩欣	吴准
130	2023-72	东凤镇东岸路铺道拓宽工程EPC总承包	18137.0712	中山市东凤镇城市建设管理	/	成都新星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	魏庆阳	孙学友、 成志伟、 李春秀	徐柯
131	2023-79	肇庆市金利大道（双金公路）工程	123690	肇庆市高要区地方公路管理站	/	武汉大通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冠粤路桥有限公司	中交四航局江门航道实业有限公司	张国森	魏鹤飞、 陈桂生、 张锦刚、 李国强	张吉先
132	2023-80	新港路（景贤东路-连海路）道路工程	38795.3456	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宇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广航工程有限公司	苏力	孟欣权、 杨锦平、 邓忠宇	陈仕舜

(2)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监理

CXDDTSGC-0021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 :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受托人 :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 8月



第一部分 合同书

委托方(全称) :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监理方(全称) :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标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委托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1.1 工程名称 :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监理

1.2 工程规模 : 创新大道(科苑大道)是南山区南北向重要的城市主干路,规划范围为南起中心路、北至沙河西路,全长约 12 公里;可研及工程设计范围为南起东滨路(含路口)、北至留仙大道(含路口),全长约 8.0 公里,不含广深高速至茶光路段(西丽枢纽);其中广深高速至茶光路下穿隧道约 2.0 公里(含隧道敞开段)纳入地铁 13 号线实施范围,隧道路段的地面道路部分纳入本项目设计范围,总投资额 280000 万元。

1.3 工程总投资 : 280000 万元

1.4 委托监理的范围

经双方协商,委托人委托监理方对本工程施工质量、建设工期和建设资金使用等方面,代表建设单位实施监督,包括下列监理:

建设前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前期阶段、施工阶段、工程保修阶段、其他: _____

第二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2.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2 合同书;

2.3 中标通知书或监理委托书;

2.4 专用条款、附加协议条款及合同附件;

2.5 本合同通用条款;

2.6 招标文件、监理投标书。

第三条 监理依据

- 3.1 委托人、代建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 3.2 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主要规范和法规）是：
 - 3.2.1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2005-4-1]、《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2007-6-26]
 - 3.2.2 《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3.2.3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 CJJ 89-2001》、《道路交通信号灯设置与安装规范 GB14886-2006》 等
 - 3.2.4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2003-11-24]
 - 3.2.5 《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 JTJ 059-95、《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JTG F80/1-2004、
《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 (CJJ 36-2006)
 - 3.2.6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 [2007-5-1]
 - 3.2.7 《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 [2001-7-4]
 - 3.2.8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 [2007-6-1]
 - 3.2.9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2007-6-26]
 - 3.2.10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 [2005-12-31]
 - 3.2.11 《建设工程监理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 [2005-4-1]
 - 3.2.12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 [2007-3-19]
 - 3.2.13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2003-11-24]
 - 3.2.14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00-1-30]
 - 3.2.15 其它：_____

第四条 监理酬金的计取支付方式：

- 4.1 监理酬金的计取：双方约定，本工程参考深价规[2009]1号文件的要求，各阶段监理服务收费计取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执行。

4.1.1 监理酬金基价

按收费标准计算，本工程监理酬金基价为 3580.54 万元。

4.1.2 监理酬金基准价

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高程调整系数为 1

监理酬金基准价 = 施工监理酬金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3580.54 (万元) × 1 × 1 × 1

= 3580.54 万元。

4.1.3 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下浮 2%。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金额 =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 × (1 - 下浮值) = 3508.9292 万元。

4.1.4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5】%计取。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 = 3508.9292 万元 * 5% = 175.4465 万元

4.1.5 监理服务费 =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 +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

监理服务费 = 3508.9292 万元 + 175.4465 万元 = 3684.3757 万元

4.1.6 在合同实施期间，取费标准或计算方式或下浮比例均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调整。监理服务费结算价最终以相关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4.2 监理酬金的支付方式：

(1) 支付预付款：20%。

预付款支付前应办理合同价 10% 的履约保函，预付款分两次等额扣回。

(2) 进度款支付：该工程政府投资计划下达后，委托人按施工承包人当月完成工程量费用总额除以施工承包人合同价总额的 80%，再乘以监理服务费用总额支付当月监理服务费，即当月监理服务费 = 施工承包人当月完成工程量费用总额 ÷ 施工承包人合同价总额 × 80% × 监理服务费用总额，最高支付至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合同金额的 80%；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且经政府相关审计部门审定后支付至施工监理服务审定价的 90%，待所有单项工程竣工资料到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归档，并且各单项工程办理完移交手续后，支付至施工监理服务审定价的 95%；余下 5% 的监理费用在缺陷责任期满 10 日内结清。付清监理费后，不免除监理单位的监理责任。

本项目采用全过程代建管理模式，待代建单位确定后，监理单位与招标人、代建单位签订《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移协议》

(3)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支付：监理人完成全部合同义务且保修期满后 21 天内，委托人一次性支付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

(4) 上述支付时间仅指委托人审批监理服务费的时限，若因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办事程序而影响实际支付，监理人应予谅解，并不得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监理人申请支付款项时，还应提交相应的付款申请材料，如因监理人提交的付款申请材料不齐全、不合格导致延期支付的，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4.3 费用的支付程序：

代建人核对确认监理服务的资金数额，报委托人审核，由委托人按合同约定向财政部门申请。财政部门将资金拨付至代建人专用帐户，在项目财政资金拨款到位后由代建人按监理单位当期审核完成金额将资金拨付至监理单位。

监理资金在拨付前，监理单位需开具同等金额的普通发票送交代建人，代建人收到发票后将相关建设资金拨付至监理单位专用账户。

第五条 监理期限：

本合同监理服务期限暂定为：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时间为 1095 日历天；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时间为 730 日历天。

第六条、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和加盖公章后成立，并送主管部门审查备案或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备案后生效。办完工程验收交接、竣工结算及保修期满后，合同终止。

本合同未尽事宜，根据具体情况和有关规定，可另行协商，议定附则条款，经主管部门审定后作为本合同之补充条款，共同遵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份数：贰份，其中委托人壹份，监理人壹份。

合同副本份数：拾份，其中委托人肆份，监理人肆份，备案贰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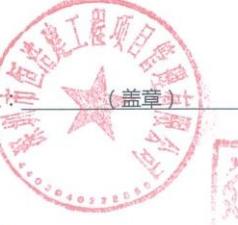
委托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监 理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莲花北支行

帐 号: 4420 1567 1000 5000 2067

日 期: 2021年8月12日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盖章):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05004001

标段名称: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改善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3684.375700万元

中标工期: 182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徐斌

本工程于 2021-06-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7-14



验证码: 4791567115416861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南发改批〔2021〕241号

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你单位报来的《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关于申报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申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创新大道作为串联留仙洞总部基地、高新科技园、后海中心区等重点区域的城市主干道，亟待进一步提升改造。该项目的建设能够完善区域路网，提高出行效率，优化道路景观环境，提升整体城市形象，项目建设是必要的，建设方案基本可行。

二、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设计范围南起工业八路，北至同沙路，不含西丽隧道，

全长约 8.79 公里，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道路规划红线宽 40-68 米，设置双向 6 车道，设计时速 50km/h。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桥梁、智慧、电气、景观绿化、建筑、给排水、燃气、交通疏解等工程。

三、投资估算

项目审核后估算总投资为 27288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3068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3723 万元，预备费 12720 万元，代建管理费 5757 万元。

四、下阶段工作要求

(一) 进一步加强与地铁 13 号线、地下空间、西丽隧道等工程的界面、交通疏解、管线迁改及建设时序等方面对接与协调。

(二) 修订交通预测年限与交通量预测结果。

(三) 建议中段（滨海大道至北环大道）设置公交专用道，优化公交站台的布设。

(四) 完善慢行系统与地下空间及下沉广场接驳设计。

(五) 结合用地情况，核实停车腾挪及配套方案的可行性。

(六) 进一步论证桥梁纵向伸缩缝设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优化桥墩的承台设计。

(七) 结合沿线文化及人文特色，优化道路沿线及主要节点的绿化景观设计，加强重要节点的花境的应用，合理选择树种。

(八) 补充综合管廊与市政管线的相互关系，合理确定管线建设规模，并考虑相互之间的衔接。

(九) 雨水排放应结合周边绿地、海绵城市统一考虑设计。

(十) 根据现有箱变及用电负荷需求，复核箱变的容量，优化箱变的设置。

(十一) 尽快开展涉高压燃气安全评估相关工作。

(十二)结合相关部门的需求，进一步优化智慧交通相关内容：进一步完善数据流向及互通应用设计、AI 算法比选方案及算法应用设计，加强与沿线相关重点片区智慧平台的联系与对接。

(十三)根据优化后方案，核实工程量及工程单价，合理确定总投资。

(十四)进一步优化建设方案，并按照《政府投资条例》的有关规定，严格进行项目管理，并尽快向我局申报概算；

此复。

附件：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项目估算表



抄报：小宁同志。

抄送：财政局，审计局，住房建设局。

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8月18日印发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3月30日

发出日期: 2023年3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简化招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主道长752米，辅道长872米	工程造价（万元）	8072.931513
结构类型	道路综合提升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15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3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7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广安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已办理建设工程施工告知书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已形成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韩森 注册号: 4405557-AY010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意 见	<table border="1"> <tr> <td>建设单位</td> <td>监理单位</td> <td>施工单位</td> </tr> <tr> <td>华资源(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韩森 2023年3月30日</td> <td>七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余斌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td> <td>中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黄涛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td> </tr> <tr> <td>分包单位</td> <td>设计单位</td> <td>勘察单位</td> </tr> <tr> <td>七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余斌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td> <td>七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余斌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td> <td>中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黄涛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td> </tr> </table>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华资源(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韩森 2023年3月30日	七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余斌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	中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黄涛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七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余斌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	七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余斌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	中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黄涛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华资源(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韩森 2023年3月30日	七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余斌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	中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黄涛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七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余斌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	七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余斌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	中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黄涛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30日											



(3)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工程(厂区及配套管网工程一期) 监理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工程(厂区及配套管网工程一期) 监理

GOJL-SZ 2020090

正 本

合同编号: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工程(厂区及配套
管网工程一期)

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 普宁市供水管理中心

监理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工程（厂区及配套管网工程一期）

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 普宁市供水管理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 池尾街道莲花山脚

监理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座 27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规定, 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 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工程（厂区及配套管网工程一期） 监理 (下称本项目)

(二) 项目地点: 普宁市洪阳镇富袋村后, 县道 X107 线以南

(三) 项目规模: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工程（厂区及配套管网工程一期）, 一期建成规模为 10 万 m³/d, 供应北部五镇 (南溪镇、广太镇、洪阳镇、赤岗镇、大坝镇) 以及普宁中心城区。水厂厂区预氧化池、送水泵房、配电中心、反冲洗泵房及配电间、加药间、排水池、排泥池、脱水车间、综合楼等土建按照远期 20 万 m³/d 建设, 机械搅拌池、折板絮凝及平流沉淀池、V 型滤池、清水池和污泥浓缩池土建按一期 10 万吨 m³/d 建设; 水厂厂区机电设备按一期 10 万 m³/d 建设。一期输配水管网约 32.5km, 最大管道直径达到 1600 毫米。项目建筑安装工程费: 约 50095 万元。

以上建设规模为暂定, 具体以甲方和政府要求为准。

第二条 监理服务阶段与范围

本工程为 EPC 模式发包, 甲方委托乙方对本工程在施工质量、建设工期、建设资金使用、安全文明施工和安全环保等方面, 代表甲方实施监督与管理。对本工程下列阶段实行监理 (在相应阶段前的□内进行勾选): 勘察设计阶段、 施工准备阶段、 施工阶段、 结算保修阶段。

甲方委托乙方的监理范围为本工程设计图纸所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具体监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全部勘察设计阶段、工程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结算终审完成及缺陷责任期满的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风险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监理工作。

为了使本工程监理工作更合理、有序地进行,甲方有权对监理工作范围进行适当调整。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当工程量增加、或设计变更、或设计工程变化、或设计规模变化时,乙方工作的变化均应视为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监理工作。

第三条 监理期限

本合同监理期限为:勘察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工程施工阶段、结算保修期的监理服务期,从中标通知书发出到竣工验收备案、结算终审完成及缺陷责任期满。

其中,各阶段的监理期限分别为(在相应阶段前的□内进行勾选):

- 勘察设计阶段: 勘察设计全过程;
- 施工准备阶段: 从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至甲方下达开工令为止;
- 施工阶段: 从下达开工令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止;
- 保修阶段: 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到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前述各阶段监理期限均为暂定期限,如实际工期有变化,以实际工期为准。因工程施工、设备延迟供货等原因延长工期的,监理服务期相应延长,监理服务期延长的,监理酬金不做调整。

第四条 监理酬金的确定与支付

(一) 监理酬金的确定

本合同暂定监理总酬金为中标人民币¥65875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佰伍拾捌万柒仟伍佰元整,含税,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所指货币均为人民币),中标下浮率22.5%。其中,各监理服务阶段的监理酬金分别为(在相应阶段前的□内进行勾选):

- 施工准备阶段: 按中标价的10%作为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酬金
- 施工阶段: 按中标价的87%作为施工阶段的监理酬金
- 保修阶段: 按中标价的3%作为结算保修的监理酬金

本合同监理总酬金已包括乙方履行监理合同规定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

于工程监理费、安全监理费、乙方人员的工资、住宿、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福利、办公、交通、差旅费、检查仪器和设备、通讯、成本、利润、管理费、各种保险、税金以及相关规费等一切费用）。本工程停建的，根据乙方的实际工作时间、工作量占总工作时间、工作量的比例相应调减监理酬金。

实际监理酬金按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件规定，以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工程（厂区及配套工程一期）工程价款结算总额（如需财审，以财审审定结算价为准）作为监理酬金计费额套算监理酬金收费基价，按监理酬金=监理酬金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本项目专业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15，高程调整系数为1.0）

如须财审，监理酬金最终以财审为准。

（二）监理酬金的支付

本合同监理酬金按照各个监理阶段分别进行支付，具体如下（在相应阶段前的□内进行勾选）：

施工准备阶段：

- (1) 签订监理服务合同及收到乙方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履约保函，甲方向乙方支付施工准备阶段监理酬金的50%；
- (2) 施工准备阶段结束后甲方再向乙方支付施工准备阶段监理酬金的30%；
- (3) 本阶段监理酬金最多支付不超过该阶段监理酬金的80%，余下款项的支付按施工阶段支付办法执行。

施工阶段：监理费用每两个月支付一次，乙方在每两个月头月5号前申请支付上期的监理酬金，每期支付额度以上期项目施工进度百分比进行计算。每一期监理酬金的计算公式如下：

每期支付额=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承包商完成的上期工作量/全部工程工作量*80%

工程完工后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85%时，暂停支付；

工程竣工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90%；

工程结算完成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结算价（如需财审，以财审审定结算价

合同附件:

附件 1: 履约保函格式

附件 2: 监理技术要求

附件 3: 项目监理部组成人员要求

附件 4: 监理人员名单

附件 5: 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6: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普宁市供水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传真: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乙方(盖章):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
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传真: 0755-8323013

开户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4201567100050002067

开户行: 建行莲花北支行

签约地点: 广东省普宁市

签约日期: 2020 年 10 月 28 日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5902]号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工程(厂区及配套管网工程一期)监理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总价(万元):人民币陆佰伍拾捌万柒仟伍佰元整(¥658.75万元)。

其中: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10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10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50
WWW.GZGZRY.G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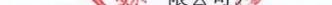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十一

工程名称: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厂区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公章）：  普宁市供水管理中心（普宁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5 月 30 日

发出日期: 2023 年 5 月 1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厂区工程（一期）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总建（构）筑面积16406m ² （主要工作量详见附件）	工程造价（万元）	16895.32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钢筋混凝土结构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17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5281202103220102	竣工日期	2023年5月30日
监督单位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2021032103
建设单位	普宁市供水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恒义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3年3月15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月日		
	年月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月日		
	年月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445281202103220102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设备安装位置与型号符合设计要求, 经调试与试运行均符合设计要求, 满足正常生产运营需要。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0日	(公章) 朱中辉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5月1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5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5月10日					
<table border="1"> <tr> <td>施工单项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海洋 鄂1422017201727044(00) 市政建筑 2024.12.12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td> <td>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立明 注册号: 4200125-AY004 有效期: 至2024年06月 勘擦单位: (执业资格证章)</td> </tr> <tr> <td colspan="2">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名: 陈才高 注册号: 4200125-CS002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执业资格证章)</td> </tr> </table>			施工单项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海洋 鄂1422017201727044(00) 市政建筑 2024.12.12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立明 注册号: 4200125-AY004 有效期: 至2024年06月 勘擦单位: (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名: 陈才高 注册号: 4200125-CS002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执业资格证章)	
施工单项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海洋 鄂1422017201727044(00) 市政建筑 2024.12.12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立明 注册号: 4200125-AY004 有效期: 至2024年06月 勘擦单位: (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名: 陈才高 注册号: 4200125-CS002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执业资格证章)						

市政竣·通-12
编号: 建验备20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或代建单位)	普宁市供水管理中心（普宁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3年6月19日		
工程名称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厂区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普宁市洪阳镇富袋村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道路（桥梁）长度 等]	机械搅拌池、折板絮凝、平流沉淀池等净水工程以及综合楼、传达室等辅助工程，总建 （构）筑面积16404m ² （主要工作量详见附件）。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钢筋混凝土结构		
工程用途	为普宁市北部六镇（洪阳、大坝、赤岗、南溪、广太、麒麟镇）及中心城区近期缺口供 水，满足居民生活用水需求。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17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5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5281202103220102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工程总承包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监理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普宁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勘察单位意见	<p>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李三明</p> <p>中华人共和国注册岩土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三明 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号: 25-AY004 有效期: 至2024年06月</p> <p>2023年6月5日</p>
设计单位意见	<p>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陈林高</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名: 陈林高 注册号: 4200125-CS002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p> <p>2023年6月5日</p>
施工单位意见	<p>我司已完成本工程向所有工程量自检合格，同意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刘海深 注册建造师证号: 442201720172044(00) 有效期: 2024.12.12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执业资格证章</p> <p>2023年6月5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 朱中烨 注册号: 44026868(执业资格证章) 有效期: 2024.11.28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2023年6月5日</p>
代建单位意见	<p>项目负责人: (公章)</p> <p>年 月 日</p>
建设单位意见	<p>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p> <p>2023年6月5日</p>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 施工许可证 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4. 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①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②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③勘察、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④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厂区工程（一期）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23年6月18日收讫，文件齐全。			
备案机关负责人	张海波	备案经手人	刘振柳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普宁市 普宁市北部中心水厂厂区工程（一期）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2021032103），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备案。

（公章）

年 月 日



(4) 汕头市中心城区供水系统提压改造工程——市政供水系统提压改造项目监理

汕头市中心城区供水系统提压改造工程——市政供水系统提压改造项目监理

GCJL-SZ2021053

合同编号:CD75-GC03-2021-0001
合同编号: STTY-HT-GC-004 [工程]

汕头市中心城区供水系统
提压改造工程—市政供水
系统提压改造项目
监理合同

GDH 粤海

委托人: 汕头市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CD75-GC03-2021-000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汕头市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甲方)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汕头市中心城区供水系统提压改造工程—市政供水系统提压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 汕头市。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应视为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委托人、监理人同意,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件;

4. 通用条件;

5. 附件,即:

附件 1 监理人员名单

附件 2 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3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6. 投标文件(以符合招标文件和经委托人书面同意者为准,但若投标文件中监理人承诺的义务、责任比招标文件的规定更严、更大、对委托人更有利者,以该等对委托人有利的承诺为准)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

合同编号:CD75-GC03-2021-0001

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同一顺序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相互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最有利于实现合同目的的约定或规定执行。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汪银发, 身份证号码: 420222196712268350,

注册号: 44008384。

五、监理期限

本合同监理期限为:施工准备阶段、工程施工阶段、质量保修期的监理服务期,从中标通知书发出到竣工验收备案、结算终审完成及保修期结束。

其中,各阶段的监理期限分别为(在相应阶段前的□内进行勾选):

施工准备阶段: 从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至甲方下达开工令为止;

施工阶段: 暂定【681】日历天(从下达开工令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止);

质量保修阶段: 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到保修期满为止。

前述各阶段监理期限均为暂定期限,如实际工期有变化,以实际工期为准。因工程施工、设备延迟供货等原因延长工期的,监理服务期相应延长,监理服务期延长的,监理酬金不做调整。

六、监理酬金的确定

本合同监理总酬金为人民币¥5498154.00元(大写:人民币伍佰肆拾玖万捌仟壹佰伍拾肆元整,含税,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所指货币均为人民币);其中不含税酬金为5186937.74元,增值税税额为311216.26元,税率6%。如因法律规定、国家政策的变动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化的,监理总酬金及增值税税额相应变化,不含税酬金不变。

其中,各监理服务阶段的监理酬金分别为(在相应阶段前的□内进行勾选):

施工准备阶段: 无监理酬金。

施工阶段: 按监理总酬金的97%作为施工阶段的监理酬金5333209.38元(不含税酬金为5031329.60元,增值税为301879.78元)。

合同编号:CD75-GC03-2021-0001

保修阶段: 按监理总酬金的 3% 作为保修阶段的监理酬金 164944.62 元
(不含税酬金为 155608.13 元, 增值税为 9336.49 元)。

本合同实行固定总价包干, 本合同监理总酬金已包括乙方履行监理合同规定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监理费、安全监理费、乙方人员的工资、住宿、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福利、办公、交通、差旅费、检查仪器和设备、平行检测和抽检等检测费用、通讯、成本、利润、管理费、各种保险、税金以及相关规费等一切费用)。本工程停建的, 根据乙方的实际工作时间、工作量占总工作时间、工作量的比例相应调减监理酬金。除因根据本合同规定可减付监理酬金的情形外, 其他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监理服务期延长、工程造价增加或减少), 监理酬金均不予调整。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监理人办公场所与施工单位分开。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为监理人派遣的人员提供办公场所、资料,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履约保函

1.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供监理总酬金 5% 的见索即付、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 该保函的形式应以银行履约保函形式。履约保函的有效期从保函签发之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齐所有竣工资料且工程移交证明发出后满 28 天一直有效。
2. 如乙方提供的履约保函有效期限不足以覆盖上述期限的, 乙方应在履约保函有效期届满前提前三十日以上将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延长(含提供等额新保函替换旧保函的方式), 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如未按时将原履约保函延期的, 甲方有权从应付的监理酬金中扣除相当于监理总酬金的 5% 作为履约担保。
3. 甲方在提出索赔要求的同时, 应通知乙方有关该项索赔的违约情形及索赔金额。
4. 在退还履约保函时, 若存在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退款、欠款等应付未付的款项, 应先行扣除乙方应付未付的相应金额后, 再予退回。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9 日。

2. 订立地点: 汕头市金平区。

3. 本合同一式八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其中委托人五份, 监理人三份。

(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 汕头市粤海水务有限公司(盖章) 监理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



住所: 汕头市金砂路 60 号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 20 号

中深花园 B 座 2711 室

邮政编码: 515041

邮政编码: 51804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莲花

汕头汕樟支行

北支行

账号: 2003020609022122849

账号: 44201567100050002067

电话:

电话: 0755-83230136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3230136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传真: 0755-83230136

GCJL-SZ2021053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1]第[04165]号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汕头市中心城区供水系统提压改造工程一市政供水系统提压改造项目监理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玖万捌仟壹佰伍拾肆元整（¥549.8154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陈银发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4405110023394
2021年8月11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余金海
2021年8月11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1)
交易确认章

2021年08月1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汕头市中心城区供水系统提压改造工程-市政供水
工程名称: 系统提压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汕头市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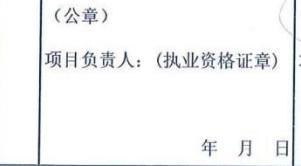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01月17日

发出日期: 2023年01月1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汕头市中心城区供水系统提压改造工程-市政供水系统提压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汕头市金平区、龙湖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 水厂泵房改造：提高出厂水压满足市区约23万用户市政服务水压至0.28MPa以上；2. 修复建设年代为久远的市政钢筋混凝土供水管，DN600-DN1400钢筋混凝土管总长度22.5km，采用非开挖不锈钢内衬工艺施工；3. 金平区南部及龙湖局部低洼区域增设约39座社区泵房，实施社区埋地管网改造，新建DN25-DN300供水管线约167km。本项目建设目标为解决中心城区共29万户用水压力问题。	工程造价（万元）	44883.5336
结构类型	给水管道	开工日期	2021年09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01202203220102	竣工日期	2023年01月15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登记号	汕质安登[2021]043号
建设单位	汕头市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正强工程检测鉴定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2022年11月17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2022年12月21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2023年01月13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2023年01月15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2年03月22日	440501202203220102	准予施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22年02月23日	4405002111240001-TX-001	审查通过
工程竣工报告	2023年01月13日	市政管-4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3年01月13日	市政竣·通-5	同意验收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01月13日	市政竣·通-6	同意验收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01月13日	市政竣·通-7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3年01月16日	市政竣·通-8	已签订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本工程无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7日	 总监理工程师:  44012864 2024.09.10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月7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月7日

(5)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

GJL-SZ2022043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受托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3. 工程规模： 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香蜜片区，拟对香蜜片区的特发小区等 94 个小区的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存在水质和供水安全隐患的生活水池(箱)、泵房、泵房内管道及附属设施、与泵房外管网的连通管、加压水泵和控制系统，增设泵房内数据和视频采集传送系统、安防系统和远程监控系统等。（最终以相关批复文件及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三级
5. 投资性质： 财政资金 93.11%，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6.89%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建安费：17784.02 万元
7. 其它： _____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 蒋冬冬，身份证号码： 412823198810144018，注册号： 4402553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叁佰壹拾贰万捌仟壹佰零壹元整（小写：312.8101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297.9144	14.8957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2/7/1 起至 2023/6/30 止，总计 979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2/7/1 起至 2023/6/30 止，共 249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3/7/1 起至 2024/6/30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2.5.20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住所: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栋 27 楼 2711、2712、2713、2715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刘君

开户银行:

中行建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莲花北支行

账号:

账号: 44201567100050002067

电话: /

电话: /

传真: /

传真: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GCJL-SZ2022043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4-49-01-012769002001

标段名称: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312.81010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蒋冬冬



本工程于 2022-04-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4-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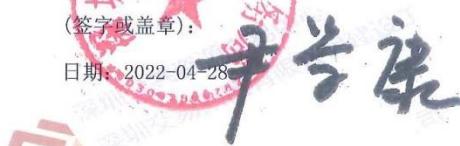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4-28



查验码: 711591182567849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拟派项目总监业绩

项目总监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 2020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 个项目监理 1 标（坂田街道）	总投资 7.73 亿元	1153.32	2020.2.28
2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总长度 13.8km, 总投资 3.0598 亿元	529.41	2020.8.12
3	四季绿道建设工程（监理）	主线全长约 12.1 公里， 支线长约 3.9 公里，总投 资 3.1575 亿元	366.92	2024.12.20
4	大浪片区明浪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总取水量为 14216 立方 米/天	116.7029	2021.10.27
5	莲塘段边界线双拥共建示范带建设工程（莲塘河碧道工程）（监理）	全长 1 公里，总投资 3000 万元	60.754	2023

(1)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1标（坂田街道）监理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
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1标（坂田街道）监理**

GCJL-SL202009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1标（坂田街道）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受托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1标（坂田街道）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投资约1063231万元。招标内容为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1标（坂田街道），本标段的监理招标内容为坂田街道范围内的市政工程部分施工内容和水利工程部分施工内容，具体以标段内施工图为准，监理阶段包括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服务。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工程等级：以施工图为准。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以概算批复为准，暂按106.3231亿预估，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以概算批复为准，暂按7.73亿元预估。

7. 其它：_____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总负责人（一阶段项目总监）姓名: 李彦渠, 身份证号码: 622827198404200699, 注册号:

44017123; (二阶段项目总监)姓名: 李汉泉, 身份证号码: 441424197811090036, 注册号: 4401641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

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壹仟壹佰伍拾叁万叁仟贰佰元整(¥115332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098.40	54.9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_起至_____止, 总计 1095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 36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_____起至_____止, 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0年 2月 28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3. 本合同一式 十六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执 十 份, 受托人执 六 份。



委托人: (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518172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 (公章)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518026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座 2711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建行莲花北支行

账号: 44201567100050002067



GCJL-SL2020019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190144005001

标段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
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1标（坂田街道）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53.32万元

中标工期: 109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彦荣

本工程于 2020-01-0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2-03



查验码: 629413558311562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开工/复工

市政监-5-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坂田街道)	
致:	中电建龙岗区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总承包部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部)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 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 项目监理机构认为 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 工程 坂田工区(一) (区段、部位)	
具备开工条件,可以开始施工,你部须在接到本开工令后,迅速组织施工。		
本工程 坂田工区(一) (区段、部位)的开工日期定位 2020 年 5 月 30 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日期: 2020年5月20日		
建筑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0年5月30日		
开工/复工说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开工报审表

市政监-2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一坂田工区(一)
致: <u>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项目监理机构)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一坂田工区(一) 工程, 已完成了以下各项工作, 具备了开工条件, 我方承担的 <u>增效工程(一阶段)一坂田工区(一)</u>	
特此申请施工, 请核查并签发开工指令。	
附件: 1、开工报告	
 日期: 2020年5月29日	
审查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u>李彦策</u> 日期: 2020年5月30日	
审查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u>李彦策</u> 2020年5月30日	

市政管-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 工 报 告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坂田工区
工程名称: _____
（一）
工程地点: _____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填报单位: _____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_____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批准日期: _____ 2020年5月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 工 报 告

市政管-1.1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坂田工区（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建设规模	管道铺设6.21km, 其中补水管道1.96km, 10000m ³ /d一体化泵站1座, 1.0*1.0雨水渠拆除重建114.3米, 1.5*1.5泄洪渠拆除重建251.6米。			结构类型									
建设单位	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艾石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Y064400066	项目负责人	周洪涛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2001257/CS1 03600041	项目负责人	邱宏俊/林佩斌							
承包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101080	项目负责人	赵新民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E144006119	项目总监	李彦荣							
质监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站		安监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站									
中标通知书号	44030720190144002001		合同编号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GL-SS-D-4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已完成施工组织设计编审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满足开工要求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			赵新民		粤 141121312185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基昌		DJ2019032011002								
图纸会审情况	已完成图纸会审		项目安全负责人	颜 铭	粤建安C (2018) 0004001								
项目专业质检员			王 军		44181090000663								
项目施工员			刘广星		44181040001135								
设计交底情况	已完成设计交底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已完成复核									
申请开工日期	2020年5月29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0年5月30日									

续市政管-1.1

第 2 页, 共 2 页

施工单 位申请 意见	 
监理单 位意见	 
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	 <p>项目负责人(签名): </p>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开工/复工

市政监-5-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坂田街道)	
致:	中电建龙岗区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总承包部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部)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 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 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 工程 坂田工区(二) (区段、部位)	
具备开工条件,可以开始施工,你部须在接到本开工令后,迅速组织施工。		
本工程 坂田工区(二) (区段、部位)的开工日期定位 2020 年 5 月 15 日。		



建筑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0年5月8日

开/复工说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开工报审表

市政监-26-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 --坂田工区(二)
-------------	--

致: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机构)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
我方承担的 --坂田工区(二) 工程, 已完成了以下各项工作, 具备了开工条件,
特此申请施工, 请核查并签发开工指令。

附件: 开工报告



日期: 2020年5月14日

审查意见:



日期: 2020年5月15日

审查意见:

同意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李彦荣

日期: 2020年5月15日

市政管-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 工 报 告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坂田工区
工程名称: _____ (一)
工程地点: _____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填报单位: _____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_____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批准日期: _____ 2020年5月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 工 报 告

市政管-1.1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坂田工区（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建设规模	管道铺设6.21km, 其中补水管道1.96km, 10000m ³ /d一体化泵站1座, 1.0*1.0输水渠拆除重建114.3米, 1.5*1.5泄洪渠拆除重建251.6米。			结构类型									
建设单位	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艾石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Y064400066	项目负责人	周洪涛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2001257/CS1 03600041	项目负责人	邱宏俊/林佩斌							
承包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101080	项目负责人	赵新民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E144006119	项目总监	李彦荣							
质监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安监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中标通知书号	44030720190144002001		合同编号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GL-SS-D-4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已完成施工组织设计编审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满足开工要求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			赵新民		粤 141121312185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基昌		DJ2019032011002								
图纸会审情况	已完成图纸会审		项目安全负责人	颜 铭	粤建安C (2018) 0004001								
项目专业质检员			王 军		44181090000663								
项目施工员			刘广星		44181040001135								
设计交底情况	已完成设计交底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已完成复核									
申请开工日期	2020年5月29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0年5月30日									

续市政管-1.1

第 2 页, 共 2 页

施工单 位申请 意见	 
监理单 位意见	 
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开工/复工

市政监-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坂田街道)
-------------	--

致 中电建龙岗区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总承包
部 :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部)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
项目监理机构认 深圳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
为 增效工程(二阶段) 工程 坂田工区(一) (区段、部位)

具备开工条件,可以开始施工,你部须在接到本开工令后,迅速组织施工。

本工程 坂田工区(一) (区段、部位)的开工日期定为 2020 年 5 月 30 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李汉波

日期: 2020年5月30日

建筑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艾基

日期: 2020年5月30日

开/复工说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开工报审表

市政监-2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一坂田工区(一)
-------------	---

致: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机构)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一坂田工区(一) 工程, 已完成了以下各项工作, 具备了开工条件,

特此申请施工, 请核查并签发开工指令。

附件: 1、开工报告



审查意见:



审查意见:



市政管-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坂田工区（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填报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龙岗区水务局
批准日期: 2020年5月1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 工 报 告

市政管-1.1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坂田工区（一）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建设规模			结构类型					
建设单位	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艾石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Y064400066	项目负责人	周洪涛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2001257/CS1 03600041	项目负责人	邱宏俊/林佩斌			
承包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101080	项目负责人	侯志强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E144006119	项目总监	李汉泉			
质监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安监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中标通知书号	44030720190144002001		合同编号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GL-SS-D-4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已完成施工组织设计编审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满足开工要求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	侯志强	粤 153151672918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基昌	DJ2019032011002				
图纸会审情况	已完成图纸会审	项目安全负责人	颜 铭	粤建安C (2018) 0004001				
		项目专业质检员	王 军	44181090000663				
		项目施工员	刘星	44181040001135				
设计交底情况	已完成设计交底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已完成复核				
申请开工日期	2020年5月29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0年5月30日				

续市政管-1.1

第 2 页, 共 2 页

施工单 位申请 意见	  (执业资格证章) 2020年5月21日
监理单 位意见	   (执业资格证章) 2020年5月30日
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 年 5 月 3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开工/复工

市政监-5-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坂田街道)	
致	中电建龙岗区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总承包部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部)	
项目监理机构认 为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 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 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 工程 坂田工区(二) (区段、部位)	
具备开工条件,可以开始施工,你部须在接到本开工令后,迅速组织施工。		
本工程 坂田工区(二) (区段、部位)的开工日期定位 2020 年 6 月 15 日。		
 项目监理机构(项目总监): 项目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日期: 2020年6月15日 建筑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艾汉泉 日期: 2020年6月15日		
开/复工说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开工报审表

市政监-26-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 —坂田工区(二)
-------------	---

致: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机构)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
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
我方承担的 —坂田工区(二) 工程, 已完成了以下各项工作, 具备了开工条件,
特此申请施工, 请核查并签发开工指令。

附件: 开工报告



审查意见:



审查意见:

同意



市政管-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坂田工区（二）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填报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龙岗区水务局

批准日期: 2020年6月1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 工 报 告

市政管-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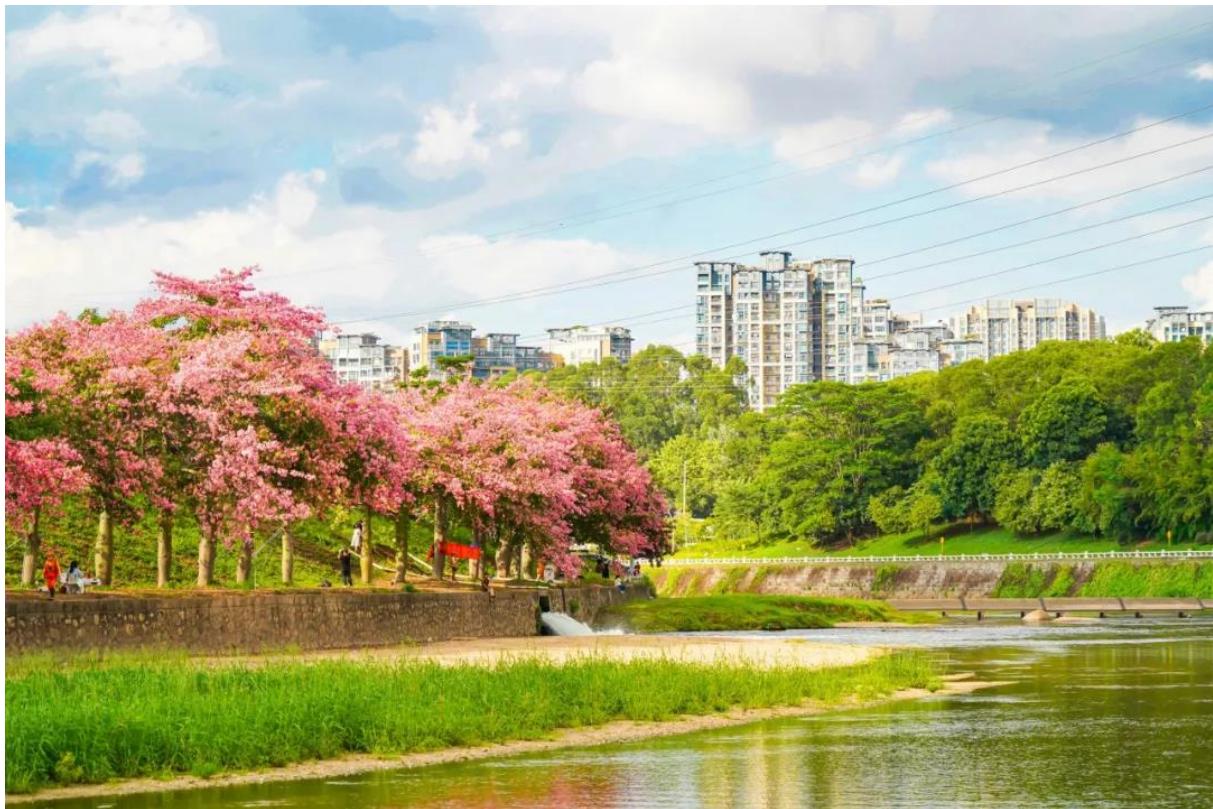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坂田工区（二）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建设规模			结构类型			
建设单位	龙岗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坂田街道-艾石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46787-6/1	项目负责人	胡朝辉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2001257 A144015241	项目负责人	邱宏俊 陈誉
承包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101080 D161006726	项目负责人	侯志强 王斌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E144006119	项目总监	李汉泉
质监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安监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中标通知书号	44030720190144002001		合同编号	/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图纸会审情况			项目负责人	侯志强 王斌	粤 153151672918 陕161171819019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基昌 赵峰涛	DJ2019032011002 DJ2017020012095	
			项目安全负责人	颜 铭 王学强	粤建安C (2018) 0004001 陕建安C3 (2017) 0000667	
设计交底情况			项目专业质检员	王 军 王集权	44181090000663 陕(质)检字(2015004)号	
			项目施工员	崔福平	SDL20206100182	
申请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4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5日		

续市政管-1.1

第 2 页, 共 2 页

施工单 位申请 意见	<p>我部施工前各项准备工作已就绪, 特申请开工。</p> <p>侯宪强 粤153151672918(00) 水利 市政 2019.01.26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侯宪强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0年6月15日</p>
监理单 位意见	<p>同意开工</p> <p>李汉泉 注册号44016413 有效期2022.09.06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李汉泉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0年6月15日</p>
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	<p>同意</p> <p>文健 项目负责人(签名): 文健 (公章)</p> <p>2020年6月15日</p>



(2)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GCJL-SZ2020074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LHGLJ-2020-0100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日

工程名称: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受托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主要对罗湖区清吉路、国威路、仙湖路、莲塘路、春风路、粤港路、莲三路、聚财路、聚宝路、聚宝支路、百世路、罗小一街、罗小二街、罗小三街、罗小四街、嘉北一街、嘉北二街、嘉北三街、嘉北四街、嘉北五街、嘉北六街、湖南围路、深房街、国贸街、翠园街、沁翠街共 26 条道路进行品质提升，总长度 12.98km，其中国威路为主干道，仙湖路、莲塘路、春风路为次干道，其余为支路。具体包括：对现状机动车道进行病害处理、重新沥青罩面、施划标志标线、改善交通组织，改造人行道，新建风雨连廊，完善自行车专用道系统及市政管线等。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6574.60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0598.67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邓进，身份证号码：422421196812190438，注册号：44000708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佰贰拾玖万肆仟壹佰元整（¥52941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504.20	25.21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计 91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8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8 月 12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捌份，受托人执陆份。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无正文)

的签

他服务
万元)
/

中:

:合

委托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盖章)

地 址: 罗湖区东门北路 1006 号怡泰中心 C 座
12 楼

邮编: 51800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车小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座

2711

邮编: 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刘君

开户银行: 建行莲花北支行

账号: 44201567100050002067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建设工程开工复函

罗建施函第[2020]036号

来文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来文日期	2020-10-27
工程编号		项目序号	
简复内容	<p>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p> <p>你单位负责建设的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已确定了施工、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u>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u>、项目经理<u>杨明德</u>，项目经理执业注册号沪 <u>111171852891</u>。</p> <p>监理单位：<u>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项目总监<u>李彦荣</u>，项目总监执业注册号 <u>44017123</u>。</p> <p>你单位务必做好对该工程的质量监督和安全监督，并接受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对该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p> <p>此复</p>		
备注	<p>2021年3月4日项目总监邓进（2020年11月2日至2021年3月4日证书编号44000708）变更为李彦荣（44017123）。</p>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施工报建专用章
2020年11月2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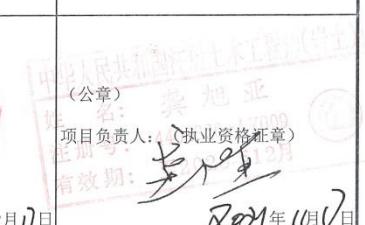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7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1月1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全长约13802.602m	工程造价（万元）	36209.67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0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罗湖住房和建设局建设工程开工复函 罗建施函[2020]036号	竣工日期	2021年11月1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登记号	FH2020038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总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中核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年11月17日	市政竣·通-10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本工程于2021年10月31日完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检,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已具备条件开展工程竣工验收工作.</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p>本工程于2021年10月31日完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检,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已具备条件开展工程竣工验收工作.</p>	
	设备安装	<p>设备安装工程于2021年10月31日完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检,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已具备条件开展工程竣工验收工作.</p>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p>本工程的设计图纸符合强制性标准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对设计变更通知和技术核定单等文件符合国家规范,标准要求,并已经我单位确认工程竣工实物质量和工程设备的使用功能达到设计要求.</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杨明德 2021年11月1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17日	 (公章) 沪 111171852891 市政 水利 项目负责人: 杨明德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1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17日	 (公章) 姚旭亚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17日	

(3) 四季绿道建设工程（监理）

四季绿道建设工程（监理）

【四季绿道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BA19-SJLD01-JL-241001

委托人（甲方）: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7楼2711、2712、2713、2715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建行莲花北支行

账号：44201567100050002067

电话：075583252238-808

传真：/

电子邮箱：6318332@qq.com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将四季绿道建设工程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四季绿道建设工程（监理）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规模：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31575.9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7655.31 万元。本项目涉及宝安区的“一脊、一带、六廊”，连接西部山脊带与五指耙、新桥-沙井河、凤凰山-立新湖三条山海连廊，充分融入山海连城思路，展示宝安特色与品质，依托广东省立绿道 2 号线，南起于凤凰山大道与福凤路交叉口，串联屋山水库、七沥水库、凤岩水库、长流陂水库，跨新玉路、下穿外环高速，向北连接至五指耙水库，主线全长约 12.1 公里，支线长约 3.9 公里。工程主要内容包括：绿道工程（屋山水库段绿道改造工程、屋山水库段栈道新建工程、七沥水库段绿道改造工程、凤岩水库段栈道新建工程、长流陂水库段绿道改造工程、五指耙段绿道新建工程、五指耙段绿道改造工程）、附属设施工程（附属设施、栏杆、围网、标识系统、围墙改造、过街人行天桥）、建筑工程（盈福驿站、盈福驿（外廊架）、四季之环驿站、四季之环（外廊架）、四季之环驿站配套厕所、耕读间驿站、碧潭阁驿站、时光瀑驿站、望湖楼驿站、望湖楼（景观塔）、思源堂驿站、五指耙驿站）、景观工程（屋山水库段及景观工程、七沥水库段景观工程、凤岩水库段景观工程、长流陂水库段景观工程、五指耙段景观工程）、绿化工程（屋山水库段及绿化工程、七沥水库段绿化工程、凤岩水库段绿化工程、长流陂水库段绿化工程、五指耙段绿化工程、植被修剪整形）、安装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管线改迁工程、海绵城市等。

1.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1.5 工程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一级

1.6 投资性质：政府性资金 100%

- 1.7 工程概算投资额: 31575.96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366.92 万元

1.9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 3.6 本合同附件;
- 3.7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 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 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李彦荣, 身份证号码:
622827198404200699, 注册号: 44017123。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1名项目负责人, 常驻现场, 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叁佰肆拾柒万肆仟伍佰贰拾叁元肆角柒分(¥ 3474523.47)。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的

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330.9069 97	16.54535 0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合计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4年11月30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总计 1126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承包人提前入场做施工准备的，以实际入场做施工准备之日为准；其中：

- 6.1.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4 施工阶段：自 2024年11月30起至2025年12月31止，共 396 日历天；
- 6.1.5 保修阶段：自 2026年1月1起至2027年12月31止，共 730 日历天；
- 6.1.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7.3 委托人在该项目中虽是业主（即【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代建单位，但业主、甲方（委托人）、乙方（监理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业主及【宝安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委托人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工作，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_____。
- 8.2 订立地点：_____。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委托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委托人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委托人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成果。
- 9.3 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委托人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任何方式之使用、修改和处分；未经委托人事前书面许可，监理人不得对

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做任何方式的使用。监理人违反本条约定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

9.4 本条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约定，不因本合同的中止、终止而失效。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0.1 本合同由于监理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并提交相关工作成果的，每延误一日，处罚 1000 元/天，委托人有权在应向监理人支付的款项中扣除该等款项，或要求监理人另行向委托人支付。延误累计达【30】个自然日，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第【10.4】条约定处理。
- 10.2 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监理人不得变更本项目【项目总监/监理人员等】。如确因客观原因必须变更，监理人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委托人提交书面申请（申请材料应载明变更理由及新指派人员具体情况），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方能变更。监理人违反前述约定，更换非总监级人员扣除违约金 0.5 万元/次·人，更换总监则扣除违约金 10 万元/次·人，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如未经委托人同意擅自变更【项目总监】，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第【10.4】条约定处理。
- 10.3 监理人出现本合同约定的任何违约情形时，委托人有权中止履行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的义务，待委托人认为违约情形消除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委托人方继续履行付款义务，且委托人有权从向监理人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违约金。
- 10.4 委托人根据本合同第【10.1】条、第【10.2】条约定解除合同的，任何未付费用均不再支付。且业主已付款，但监理人未完成相应工作的，监理人应退还业主已支付的该部分工作对应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支付委托人。如该等违约金不足以涵盖业主全部损失的，监理人还应另行赔偿。
- 10.5 因违约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致使本合同其他各方（下称“非违约方”）产生或遭受的任何权利请求、诉讼、损害、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律

费用和支出,以及对任何权利请求进行调查的费用),违约方同意对非违约方进行充分补偿。该补偿并不影响非违约方根据法律法规就违约方对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等违反可享有的其他权利和救济。

非违约方就违约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而享有的有关权利和救济应在本合同被取消、终止或完成后仍然有效。

- 10.6 本合同对违约金已约定标准的,按本合同约定执行;本合同未约定违约情形所适用的违约金标准的,违约方应赔偿另一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一方的可得利益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 11.1 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使本合同不能履行,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通讯中断的,则为恢复通讯之日起)48小时内通过电话或传真将事件的状况通知另一方,并应在事件发生后10天内向另一方提供事件的详情及证明其不能履行,需延期履行,或只能部分履行本合同的有效证明文件。任何一方对有关不可抗力证明文件或证明内容存在异议的,有权按本合同第【12.2】条约定提起诉讼。
- 11.2 各方应按事件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免除履行本合同的部分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或者采取各方均能接受的其他解决办法或补救措施。当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遭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的48小时内采取积极措施,继续履行本合同。
- 11.3 因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导致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1.4 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任何一方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该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的解决

-
- 12.1 本合同的生效、变更、终止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不含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的法律法规)。
 - 12.2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双方均有权直接向通用条件约定的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2.3 在协商和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以外,各方应继续不中断地履行本合同。

第十三条 保密条款

- 13.1 任一方应对在签订或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全部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条款、与本合同有关的谈判、与本项目有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商业秘密)保密,但是以下情形除外:
 - 13.1.1 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要求应当披露;
 - 13.1.2 依据任何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应当披露;
 - 13.1.3 向己方的专业顾问或律师披露;
 - 13.1.4 各方事先给予书面同意。
- 13.2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或因任何原因终止后,对本合同的任何一方而言,本条规定对其仍具有约束力。

第十四条 通知

- 14.1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任何一方向相对方发出的通知或其他往来文件(以下统称为“通知”),应按照本合同载明的相对方的联系人和通讯地址,以当面呈送、快递方式进行送达。
 - 14.1.1 采用当面呈送方式送达的,以当面呈送之日为送达日;
 - 14.1.2 采用快递方式送达的,自快递发出之日起第3日即视为通知已送达,快递发出日期以快递公司的收件邮戳或以快递单上注明的寄件日期为准。如任何一方拒绝签收快递、他方代收、通讯地址发生变化未通知另一方、通讯地址错误或因其他不可归责于通知发出方原因,导致通知无法正常送达的,则视为通知已于快递公司

收件之日起第三日送达。

14.2 本合同项下的联系人或通讯地址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在变更之日起3日内书面通知相对方。相对方在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根据变更前的通讯地址所发出的通知视为有效。

第十五条 一般性条款

15.1 除非各方另有约定,费用应按以下约定分担:

15.1.1 各方在本合同的准备、协商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各自的成本和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15.1.2 为履行本合同,应缴纳的税款、行政事业性收费由各方按中国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承担;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由各方当事人平均分担。

15.2 除非各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所列举的用于说明和解释本合同相关条款的附件以及各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的其他附属协议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 本合同有如下附件:

15.3.1 附件1:《廉洁守则》

15.3.2 附件2:《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V2.0》

15.3.3 附件3:《深圳大区在建工程项目季度安全检查与评价管理办法》

15.3.4 附件4:中标通知书

15.3.5 附件5:投标承诺书

15.3.6 附件6: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报价书及投标文件

15.3.7 附件7: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15.3.8 附件8:履约保函

15.3.9 附件9:代建项目供方履约评价管理指引

- 15.3.10 附件 10: 监理违约行为检查记分表
- 15.3.11 附件 11: 华润置地与合作方廉洁协议
- 15.3.12 附件 12: 技术要求
- 15.3.13 附件 13: 安全生产协议书
- 15.4 本合同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15.5 本合同正本一式【壹拾贰】份，各方各执【叁】份，【委托】方多留存【陆】份备用。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璇
4403031118486

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监理人(盖章):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米语
女轩
4403041933498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2-440306-04-01-734398005001

标段名称：四季绿道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347,452.347万元

中标工期（天）：1126

项目经理（总监）：李彦荣

本工程于2024-10-25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0-25



验证码：JY2024120909617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4) 大浪片区明浪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大浪片区明浪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XMGL-SZ2021001

合同编号：深龙华水务合字（2021）191号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大浪片区明浪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全过程
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工程咨询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签订日期：2021 年 10 月 27 日

一、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工程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大浪片区明浪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 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主要为满足新建生态园用水需求，根据现有生态园规划，工业用水主水源拟定龙华水质净化厂的再生水，工业用水备用水源拟定大坑水库，生活用水水源拟定取自龙华区市政管网。
项目总取水量为 14216 立方米/天，市政自来水取水 1102 立方米/天，工业用水日均取水 13114 立方米/天。市政自来水取水规模按照 1323 立方米/天设计，工业用水取水规模按照 1.6 万立方米/天设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大浪河取水口加压泵站及供水管；（2）生态园加压泵站及供水管；（3）大坑水库备用水源加压泵站及供水管等。

- 工作内容：工程咨询单位（即乙方）向委托人（即甲方）提供大浪片区明浪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项目咨询与工程监理一体化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

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 造价咨询：对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进行控制，包括概算审核（如需）、制定概算控制方案并组织实施（如需）、预算编制（含工程量清单和标底）、建设工程进度款审核、变更审核、材料询价、结算审核（编制）、决算编制、施工招标控制价编制（如需）、模拟清单编制（如需）、配合审计等相关工作；与本项目相关的工程洽商、变更、材料设备询价及合同争议、索赔等事项的处置，提出具体的解决措施及方案；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控制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方面工作。

(4) 专项工程技术咨询评估：以委托人实际需求为准。

(5) 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6) 其他工作内容包括：①组织项目全过程各重要节点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其相关费用（专家费、专家差旅费、住宿费、市内交通费等）。②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造价咨询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协议正文及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倪玉喜，身份证号码：210504196411130811；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李彦荣，身份证号码：622827198404200699；

造价咨询负责人 姓名：李茂盛，身份证号码：440106196906031894。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小写）233.6805万元，（大写）：贰佰叁拾叁万陆仟捌佰零伍元整。其中：

项目咨询费暂定为 66.251 万元；

工程监理费暂定为 116.7029 万元；

造价咨询费暂定为 50.7266 万元。

六、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监理服务期：自收到委托人通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造价咨询服务期：自收到委托人通知之日起至决算审计完成。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委托人捌份，工程咨询单位肆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住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罗惠连

工程咨询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座 2711 室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电话：0755-83252238

开户银行：建行莲花北支行

帐号：44201567100050002067

邮政编码：518033

工程咨询单位（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集浩大厦 401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电话：0755-25422606

邮政编码：518003

XMGJ-SZ2021001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10091002001

标段名称: 大浪片区明浪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33.680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8-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0-0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22

查验码: 372346022549973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 大浪片区明浪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 联合体代表)。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准时递交投标文件, 切实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主体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担 1、项目管理:项目全建设周期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设计管理、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 如需)、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2、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3、专项工程技术咨询: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4、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 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5、其他工作内容包括: (1)组织项目全过程各重要节点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 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其相关费用(专家费、专家差旅费、住宿费、市内交通费等)。 (2)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工作;

(2)联合体成员 1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 1、造价咨询:对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进行控制, 包括概算审核(如需)、制定概算控制方案并组织实施(如需)、预算编制(含工程量清单和标底)、建设工程进度款审核、变更审核、材料询价、结算审核(编制)、决算编制、施工招标控制价编制(如需)、模拟清单编制(如需)、配合审计等相关工作;与本项目相关的工程洽商、变更、材料设备询价及合同争议、索赔等事项的处置, 提出具体的解决措施及方案;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控制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方面工作。2、其他工作内容包括: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造价咨询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 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 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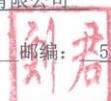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座 2711 室 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83218338 传真: 0755-83230136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集浩大厦 401 邮编: 518003

联系电话: 0755-25422806 传真: 0755-25426802



签订日期: 2021 年 8 月 30 日

(5) 莲塘段边界线双拥共建示范带建设工程（莲塘河碧道工程）（监理）

莲塘段边界线双拥共建示范带建设工程（莲塘河碧道工程）（监理）

GCJL-SZ2023023

(LF-2019-0107)

合同编号:

**罗湖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工
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莲塘段边界线双拥共建示范带建设工程
(莲塘河碧道工程) (监理)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片区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莲塘段边界线双拥共建示范带建设工程（莲塘河碧道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港边界内，自鹏兴天桥东侧起的水泥路面与沥青路面交接处向东至 11 中队驻地入口的道路

3. 工程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在深港边界内，主要对自鹏兴天桥东侧起的水泥路面与沥青路面交接处向东至 11 中队驻地入口的道路进行改造，含路面加铺沥青，拆除重建排水沟盖板，迁改路灯；对自鹏兴天桥西侧起沿边界道路向东延伸 1 公里的范围进行景观提升，含拆除老旧围网及矮墙，完善绿化、服务驿站、文化设施、休闲绿道、出入口、景观标识塔、高压电塔护栏、休憩设施、灯光工程、导视系统、给排水及灌溉系统等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三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6. 其它：本项目项目建议书批复建安费为 1437.75 万元，根据项目的

实际规模，本次施工监理服务费计费基数建安费暂按 3000.00 万元记取。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附录 C 《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廉洁协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李彦荣，身份证号码：622827198404200699，
注册号：4401712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约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拾万柒仟伍佰肆拾元整（60754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57.861	2.893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3年2月17日 起至 2026年10月1日 止，总计 1322 日历天。其中：

1.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施工阶段：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年9月30日 止，共 / 日历天；
4. 保修阶段：自 2024年10月1日起至 2026年10月1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5.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 月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
深花园 B 座 2711 号

邮编: 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建行莲花北支行

账号: 44201567100050002067

电话: 075583252238

传真: 075583252238

电子邮箱:

Page 1 of 1

GJL-SZ2023023

深圳市罗湖区自行采购 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组织实施的 莲塘段边界线双拥共建示范带建设工程（莲塘河双拥碧道工程）（监理）（项目编号：ZXCG2023266499）根据评审定标方式（供应商来源：注册供应商）完成采购工作，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成交金额 (元)	成交供应商	交货期/完工期/服务期 (天)
ZXCG2023266499	莲塘段边界线双拥共建示范带建设工程（莲塘河双拥碧道工程）（监理）	607540	深圳市恒浩建 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540

成交金额：人民币 陆拾万柒仟伍佰肆拾元整(大写)。

请成交供应商凭此通知与本单位签订合同。

附：采购单位联系人：金升，17770370047

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尹海瑞，13316881642

特此通知。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2023年2月17日

打印日期：2023年2月17日



3、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国家级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2023 年 12 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	省级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阿波罗未来产业城启动区基础设施项目——启动区道路及综合管廊工程	2023 年 8 月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0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月亮湾立交—桂庙路主线跨线桥工程	2021 年 3 月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1)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合同

工程名称：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 托 人：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18年3月6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西丽水库是深圳市重要的供水水库，其水质好坏直接影响人民饮用水安全。

目前，水库区域按照削减污染、资源利用（水库）、调洪蓄的原则，已建较为完备的水库水质保障措施：东北线、西北线及百旺工业区市政管网配套工程等污水系统的建成，确保旱季污水能最大程度收集进入污水厂处理；西丽三河综合治理工程实现了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污染分质处置，并将30mm以下雨污混流水调蓄转输至污水厂，将30mm以上水质较好的洪水入库蓄。

在现有西丽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基础上，按照削减污染、资源利用（河道）、调洪蓄的原则，以减少水库水质污染风险、提高河道生态水量为目标，提出的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本项目为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监理）。

监理人中标后，委托人与监理人签订一份工程施工监理合同。中标金额为暂定合同价。

项目概算批复及资金计划下达后，中标人和招标人根据项目概算批复及资金计划签订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项目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以政府发改部门概算批复文件的建安工程费为基数，并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规定的办法计算并下浮5%计取，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调整系数为1.15，高程调整系数为1.0；保修阶段监理酬金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5%计算。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66000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56100万元

7. 其它：在中标后，承包人需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所编制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进行调整并细化后上报发包人审批，经审批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作为本项目计划工期的补充，并作为承包商的考核依据。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附录 C《投标人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附录 D《投标人拟投入监理仪器、设备计划表》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洪仲辉，身份证号码：440505196311230435，注册号：4400753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零柒拾叁万玖仟壹佰零玖元整（¥10739109.00）。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022.7723	51.138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02 月 05 日 起至 2022 年 02 月 03 日 止，总计 146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02 月 05 日 起至 2020 年 02 月 04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02 月 05 日 起至 2022 年 02 月 03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年3月6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盖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泉园路13号环境大厦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电话：0755-26401663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福田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B座2711室

邮编：51803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建行莲花北支行

账号：44201567100050002067

电话：

传真：0755-83286223

电子邮箱：304934585@qq.com

(2) 阿波罗未来产业城启动区基础设施项目——启动区道路及综合管廊工程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阿波罗未来产业城启动区基础设施项目——启动区道路及综合管廊工程



阿波罗未来产业城启动区基础设施项目：监理合同

GCJL-S2 2016112-4

副本

项目编号：4403072016479

合同编号：LGXG-ABL-2016010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阿波罗未来产业城启动区基础设施项目

工程地点 : 龙岗区

委托人 : 深圳市龙岗信息管道有限公司

监理人 :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7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信息管道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阿波罗未来产业城启动区基础设施项目

2. 工程地点: 龙岗区

3. 工程规模: 其范围包含:

■市政公用工程◆城市道路工程◆其它◆其他:

1. 城市道路工程山水一路、山水中路、山水二路、永勤路、连山一路、连山二路、连山三路、连山中路、连山四路、连山五路等所有市政道路及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沙荷路局部段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横坪路局部段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综合管廊控制中心建设；

2. 永勤路起点改造、永勤路-沙荷路路口连接部分改造、连山一路-康贤路路口连接部分改造、山水二路-沙荷路路口连接部分改造、连山五路-横坪路路口连接部分改造和沙荷路-康贤路交叉口立交节点改造；

3. 海绵城市建设；

4. 横坪路至康贤路段大康河河道整治；

5. 其他密切相关的配套建设。

委托人有权根据片区开发实际情况按照政府的相关要求调整具体建设范围。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一类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6. 工程总投资: 估算投资暂定为 174000 万元，建安部分估算投资暂定为: 154700 万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款及补充条件;

5. 通用条款;

6. 合同附件 1: 监理班子人员配备一览表; 合同附件 2: 监理仪器、设备一览表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发改部门下达的该项目概算批复工程建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含项目批复内未明确的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市政公用工程◆城市道路工程◆其它◆其他：

1. 城市道路工程山水一路、山水中路、山水二路、永勤路、连山一路、连山二路、连山三路、连山中路、连山四路、连山五路等所有市政道路及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沙荷路局部段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横坪路局部段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综合管廊控制中心建设；

2. 永勤路起点改造、永勤路-沙荷路口连接部分改造、连山一路-康贤路路口连接部分改造、山水二路-沙荷路口连接部分改造、连山五路-横坪路路口连接部分改造和沙荷路-康贤路交叉口立交节点改造；

3. 海绵城市建设；

4. 横坪路至康贤路段大康河河道整治；

5. 其他密切相关的配套建设。

委托人有权根据片区开发实际情况按照政府的相关要求调整具体建设范围。

上述范围建设内的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项目管理和监理服务。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暂定自 2016年11月26日起至2020年7月18日，总计 1330 日历天。其中：

■施工阶段：自 2016年11月26日起至2018年7月19日止，共 600 日历天；

■保修阶段：自 2018年7月19日起至2020年7月18日止，共 730 日历天。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最终以开工建设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完成为准；

2.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限最终以竣工验收合格正式移交之日起至保修期满为准；

实际开工建设之日起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捌佰壹拾玖万柒仟玖佰元整。

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为 1733.13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86.66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林耘生，身份证号码：44011119650109365X 注册号：00209008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二份，委托人执九份，监理人执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信息管道有限公司 (盖章) 监理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盖章) 账号: 44205610050002087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君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君 (签章)
开户银行: 中深花园B座2711
账号: 44030402222222222222
住所: 企业地址: 福田区彩田南路
邮编: 518000
电话: 0755-83461268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
合同订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11 日

(3) 月亮湾立交—桂庙路主线跨线桥工程 2020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020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月亮湾立交—桂庙路主线跨线桥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的
月亮湾立交—桂庙路主线跨线桥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〇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 (2020) 368C号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七日



月亮湾立交-桂庙路主线跨线桥工程：监理合同

6132-522017113✓

正本

合同编号: QHKG-2017- 248



深圳前海

月亮湾立交-桂庙路主线跨线桥工程
监理合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
月亮湾立交-桂庙路主线跨线桥工程
工程监理

签署日期： 2017年8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月亮湾立交-桂庙路主线跨线桥工程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1.3 工程内容: 滨海大道跨月亮湾大道主线桥工程，主线桥长 522m/1 座，新建 3-7.0x5.5m、2-6.5x5m、2-4.0x2.0m 钢筋砼排水箱涵 3 座、改迁桂庙路南侧 4.0x2.0m 钢筋砼排水箱涵 1 座；市政管线仅布设雨水、照明工程；工业管线加固保护措施，给水、通讯以及中压燃气局部迁改；为便于主线桥下范围远期隧道及综合管廊的施工，其支护措施纳入近期先行实施。

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支护）、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工程（交通设施工程、交通监控工程）、绿化工程、管线保护及迁改工程、隔音屏、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工程等。

具体内容以施工图为准。

1.4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1.5 其它: _____ / _____

第二条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3.1 本合同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 3.4 合同补充条款
- 3.5 合同专用条款
- 3.6 合同通用条款
-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 3.8 投标文件
-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 3.10 图纸
-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林耘生，身份证号码：44011119650109365X，注册号：44003175。

第五条 酬金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人民币 玖佰肆拾捌万捌仟捌佰元（大写），¥ 9,488,800.00（小写），监理酬金率为 1.952%，监理酬金率为固定费率，并已包含税金，结算时不调整。具体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监理酬金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服务费、施工阶段服务费、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服务费、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服务费、所监理工程的结算阶段服务费、安全监理费、平行检测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外出考察费、材料设备复试费、人员

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BIM 建设管理平台和 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费用、项管人员派驻服务费用（含派驻人员费用）、本合同约定的风险费用、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满足合同要求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第六条 监理服务范围和期限

6.1 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的范围

6.1.1 监理服务范围：

深圳市月亮湾立交工程-滨海大道跨月亮湾大道主线桥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工程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的监理工作；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 施工准备阶段：做好施工监理的各项准备工作，熟悉图纸等。

■ 施工阶段：项目施工阶段的质量、进度、安全、造价、合同、信息等管理工作；协助委托人施工阶段的各项协调工作等。

■ 缺陷责任期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等。

■ 结算阶段：组织承包商编写结算文件，并及时审核；配合甲方做好结算的复核、报送审计、沟通等工作。

■ 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在工程正式交接前，甲方有可能提前要求开放交通和使用，监理工程师需做好此阶段的服务工作。

■ 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甲方将委托相关单位建立“BIM 建设管理平台”和委托相关单位展开工程 BIM 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乙方需做好 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

6.1.2 项管人员派驻服务范围：要求配备不少于 4 人的项目派驻人员，纳入委托人项目管理团队，受委托人统一指挥、安排、调度。主要协助委托人开展本项目统筹、合约管理、投资管理、现场管理、结算管理、安全质量管理、风险管理及信息管理，并为委托人提供项目管理顾问服务。主要工作见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

6.2 监理人员要求

监理人员包括工程监理服务人员和项管人员派驻服务。

6.2.1 工程监理服务：严格按照《住建部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139-2013)、《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监理规范》(深建规(2009)2号)、招标文件、服务合同等有关规定履行监理职责和义务。一般情况下，监理人员不得少于11人（不含项管派驻人员）。

6.2.2 项管人员派驻服务：除前款工程监理服务相关人员以外，需为委托人配备不少于4人的项目管理团队，接受委托人统一指挥、安排、调度，并提供相应的管理支持：项目总体统筹、设计协调、招标采购及合约管理、投资管理、安全质量管理、风险管理、结算管理、信息管理及现场管理。项管派驻服务人员与工程监理服务人员岗位和人员不得重复。

6.2.3 工程监理服务和项管人员派驻服务期限

工程监理服务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工程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的监理工作；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项管人员派驻服务包括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结算阶段等项管服务工作和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项管服务工作。

6.3 监理期限

因本工程跨月亮湾立交、平南铁路、地铁既有线等，施工方案和图纸需以上相关部门批准。监理实际进场日期受相关部门批准方案（图纸）的限制，以甲方实际通知为准。

监理期限：自甲方实际通知之日起监理人进场起，至工程竣工交付使用、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届满且配合完成竣工决算止。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8.1 订立时间：2017年8月日。

8.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8.3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8.4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份数和备案

9.1 本合同正本 2 份, 双方各执 1 份, 副本 9 份, 甲方 7 份, 乙方 2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深港创新中心 B 座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乙方: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南路中深花园 B 座 2711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莲花北支行
账号: 44201567100050002067
法定代表人: 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日期: 2017 年 9 月 8 日



4、履约评价情况

近三年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龙岗区儿童公园建设工程	优秀	2023. 6. 29
2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深南东路东延工程	优良	2024. 9. 27
3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坪山区雨污水管网工程（坪山片区）	优良	2024. 6. 27
4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公明将石采石场（淤泥渣土受纳场）治理工程	优良	2024. 4. 01
5	中山市翠亨新区湘建环岛路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马鞍岛环岛路（第二标段）	优良	2023. 6. 5

(1) 龙岗区儿童公园建设工程

建设工程监理履约评价 (2023年4月~2023年6月)

工程概况				
代建单位: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龙岗区儿童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址: 龙岗区龙岗街道盐龙大道北侧				
工程 规模 及 要 经 济 技 术 指 标	占地面积	总 323556.14 m ²	中标价	一期: 116503044.25 元; 二期: 360235866.88 元
	建筑耐火等级		屋面防水等级	
	层数(地上/地下)	地上最多三层、 地下最多二层	建筑高度	
	结构类型	框架	合同工期	一期: 200 天 二期: 420 天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建设单位意见:				
履约评价: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p>该监理单位在担任项目监理工作中, 能认真履行合同及相关规范技术要求, 尽职尽责, 监理工作满足要求。</p>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9日				
注: 每季度评价一次				

(2) 深南东路东延工程

建设工程监理履约评价

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南东路东延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延芳路、新秀路, 毗邻香港, 邻近莲塘口岸				
工程 规模 及 主 要 经 济 技 术 指 标	建筑面积	全长约 552.6 米 (其中隧道段长约 315m)	中标价	197800007.33 元
	建筑耐火等级		屋面防水等级	
	层数(地上/地下)		建筑高度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合同工期	1096 天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建设单位意见:				
履约评价: 优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该监理单位在担任项目监理工作中, 能认真履行合同及相关规范技术要求, 尽职尽责, 监理工作满足要求。				
<p>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1日</p>				

注: 每季度评价一次

(3) 坪山区雨污水管网工程（坪山片区）

建设工程监理履约评价

2024 年第 2 季度

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原深圳市坪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施工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坪山区雨污水管网工程（坪山片区）				
工程地址：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 规模 及 主 要 经 济 技 术 指 标	建筑面积	雨污水管道 326km, 河流及短小支流、排洪渠综合整治 37.6km。	中标价	2534.2381 万元
	建筑耐火等级		屋面防水等级	
	层数（地上/地下）		建筑高度	
	结构类型	II 级市政公用工程	合同工期	1764 日历天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建设单位意见：				
履约评价：优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该监理单位在担任项目监理工作中，能认真履行合同及相关规范技术要求，尽职尽责，监理工作满足要求。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27 日</p> 				
注：每季度评价一次				

(4) 公明将石采石场（淤泥渣土受纳场）治理工程

建设工程监理履约评价

工程概况：公明将石采石场（淤泥渣土受纳场）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大道与南光高速互通交界约 200M 顺发工业气体贸易公司以西 150m, 唐明收费站南部。中心坐标位置(深圳坐标系) X-41252. 57, Y=97101. 48。采石场治理面积约 35000m², 采石分级开挖形成四级高边坡, 边坡长 674M, 坡高 4-63 米, 坡度 70-90°, 边坡沿着原采石坑四周呈弧形展布。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

施工单位：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公明将石采石场（淤泥渣土受纳场）治理工程

工程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大道与南光高速互通交界处顺发工业气体贸易公司旁 150 米

工程 规模 及 主 要 经 济 技 术 指 标	建筑面积	/	中标价	62.36 万元
	建筑耐火等级	/	屋面防水等级	/
	层数(地上/地下)	/	建筑高度	/
	结构类型	锚杆+格构梁边坡支护	合同工期	180 日历天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建设单位意见：

履约评价：优良 合格 不合格



2024 年第一季度 注：每季度评价一次

(5) 马鞍岛环岛路（第二标段）

建设工程监理履约评价

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中山市翠亨新区湘建环岛路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马鞍岛环岛路（第二标段）				
工程地址：中山市翠亨新区				
工程 规模 及主 要经 济技 术指 标	建筑面积	5.88km	中标价	53546.46 万元
	建筑耐火 等级	/	屋面防水 等级	/
	层数（地上 /地下）	/	建筑高度	/
	结构类型	/	合同工期	2016.11.01~2021.09.18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建设单位意见：				
履约评价：优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该监理单位在担任项目监理工作中，能认真履行合同及相关规范技术要求， 尽职尽责，监理工作满足要求。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15日				

注：每季度评价一次

5、企业性质承诺书

企业性质承诺书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獮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特此承诺！



6、其他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建立日期	1995. 7. 31		
企业法人代表	娄语轩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其他)		民营			
企业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栋 27 楼 2711、2712、2713、2715		联系电话	075583252238			
主要资质证书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企业简介 (内容包括企业规模、人员数量及具有技术职称人员所占的比率等)	<p>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 1995 年成立，前身为：深圳市恒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是深圳市建设局首批核准的具有建设监理资格单位之一，深圳市首家取得工程监理综合资质企业，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监理业务，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近 5 年合同额 14 亿余元。企业近年先后荣获中国工程监理行业综合实力百强企业、中国工程监理行业先进工程监理企业、广东省和深圳市先进监理企业，近五年监理项目荣获鲁班奖、詹天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装饰奖、钢结构金奖、金匠奖、金牛奖等 150 多项奖项（其中国家级 8 项，省级 51 项，市级 93 项）。</p> <p>企业现有员工 800 人，其中：高级职称人数占 18%，中级职称人数占 52%，初级职称人数占 20%。注册监理工程师 178 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2 人，一级注册建造师 31 人，注册安全工程师 6 人。</p> <p>企业办公场所 698.8m²，其中自有 498.8m²，租赁 200m²；近 3 年合计纳税总额 3768.844932 万元，年均纳税额 1256.281644 万元；近 3 年合计营业额 52814.533203 万元，年均营业额：17604.844401 万元。</p>						
其他							

(1) 营业执照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5287524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娄语轩：出资额6(万元)，出资比例1%
徐涛：出资额594(万元)，出资比例99%

变更后股东信息： 娄语轩：出资额56(万元)，出资比例1%
徐涛：出资额5544(万元)，出资比例99%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6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5600 币种：人民币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五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606126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七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总经理、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总经理： 刘君（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尹海洋（总经理）

备案前监事信息： 宋瑞华（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娄语轩（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王润坚（董事），毛琼（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徐涛（董事），毛琼（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徐涛（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刘君（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徐涛：出资额5544（万元），出资比例99%
娄语轩：出资额56（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徐涛：出资额5544（万元），出资比例92.4%
娄语轩：出资额56（万元），出资比例0.93%
深圳市善水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400（万元），出资比例6.67%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56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6000 币种：人民币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防伪码：娄语轩2DDA4532BC516HPRLQN，请到 <https://amr.sz.gov.cn/ARCMIS.WebUI/WebPages/GetFake.aspx> 网站查询核对。



变更通知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11061

深圳市恒浩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已于二〇〇四年六月八日在我局办理变更登记
，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浩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〇四年六月十日

该件由原始档案电子化处理而成，如有疑义，以原始档案为准。 (查询日期: 2019/5/16 16:41:00)

2024/1/18 15:23

登记通知书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340570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https://amr.sz.gov.cn/aicmerout/jsp/gcloud/giabase/industry/aicmer/wenshu/registernotice.jsp?regno=22409340570>

1/1

2024/1/18 16:04

市场主体内资公司变更

打开 法定代表人信息

原法定代表人信息

姓名:	刘君
兼任职务:	
证件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住所:	深圳市龙华新区花半里清湖花园6C2203
手机号码:	
固定电话:	
电子邮件:	

变更法定代表人信息

姓名:	姜语轩
兼任职务:	由总经理兼任
证件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3039号
手机号码:	15914036537
固定电话:	0755683230136
电子邮件:	739745998@qq.com

关闭 股东信息

关闭 股权变更和公证书

关闭 董事成员

打开 其他董事信息

原其他董事信息

其他董事

序号	姓名	国籍	证件类别	证件号码	职务	产生方式	操作
1	徐涛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41621197212193094	董事	选举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看"/>
2	毛琼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3062319790827452X	董事	选举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看"/>

变更其他董事信息

说明: 1、设置董事会的有限公司其他董事成员为2-12人, 股份公司为4-18人 2、有执行董事时, 无需添加其他董事

序号	姓名	国籍*	证件类别*	证件号码*	职务*	产生方式*	操作*
1	徐涛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41621197212193094	董事	选举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看"/>
2	尹海洋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340121198503142230	董事	选举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看"/>

打开 监事信息

原监事信息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您好,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7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刘君
变更后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娄语轩
变更前成员	尹海洋 (总经理), 毛琼 (董事), 娄语轩 (监事), 徐涛 (董事)
变更后成员	娄语轩 (总经理), 徐涛 (董事), 肖安 (监事), 尹海洋 (董事)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3-07-04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1-16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 网站公安备案:44030402002947号 | 网站地图 - 网站概况 -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联系我们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办公时间:09:00-12:00, 14:00-18:00(工作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6911H
注册号:	44030110336017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7楼2711、2712、2713、2715
法定代表人:	娄语轩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07-31
营业期限:	自1995-07-31起至2040-07-31止
核准日期:	2024-01-1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动产抵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监理(凭工程监理综合资质经营,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工程招标代理甲级, 造价咨询乙级, 工程咨询乙级(以上凭资质证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许可经营项目: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徐涛	5544	92.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娄语轩	56	0.93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善水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	6.67	本地企业	有限责任

(2) 资质证书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7楼2711、2712、2713、2715	
建立时间	1995年07月31日	
注册资本金	56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66911H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6119-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刘君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刘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黄敬贤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2月06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的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娄语轩。 企业负责人变更为: 娄语轩。 注册资金变更为: 6000 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 年 01 月 24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2002年08月30日获得监理甲级资质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深圳市恒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经审查核定
为 甲 级监理企业, 特发此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建]工监企第(021177)号 2002年08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制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副 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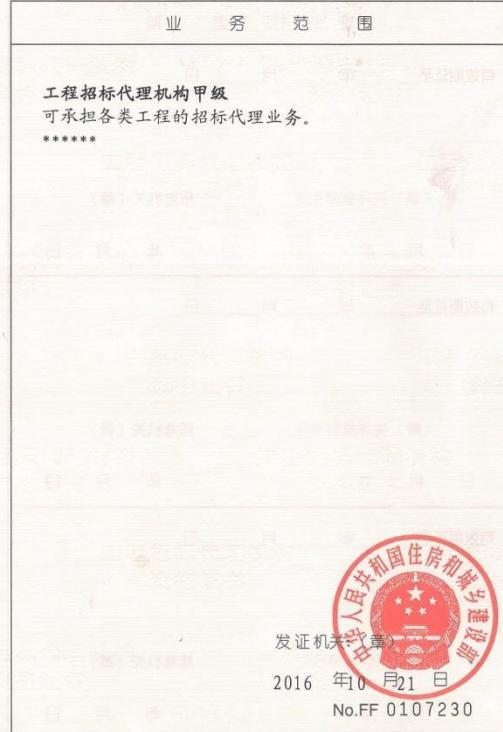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5年07月31日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1号市政设计大厦14楼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		
投资人(股东)			
营业执照字号	4403011011061	注册资金	贰佰万元
资质等级	甲	资质证书 编 号	[建]工监企第 (021177)号 4-2
法定代表人	何伟文	职 称	工程 师
技术负责人	汪青青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企业经理	汪青青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2年08月30日

其他资质情况

工程招标代理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7楼2711、2712、2713、2715	
建立时间	2008年12月16日	
注册资本金	6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66911H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F144006119-4/4	
有效期	至2018年12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刘君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刘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黄敬贤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8年12月16日	



跳转到正文区域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业务主题 搜索

当前位置: 首页 > 主题服务 > 工程建设 > 企业信息 > 企业信息

工程建设

通知公告

企业信息

- 企业信息
- 检测单位
- 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及相关政...

项目信息

人员信息

诚信档案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序号	资质证书号	企业业务类型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E144006119	工程监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8-06-06	2023-06-06
2	无	工程招标代理	建设部	无	长期有效

显示第 1 到第 2 条记录, 总共 2 条记录

广东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行业 资信评价等级证书

编号: GDZBDL2023043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7楼
2711、2712、2713、2715

法定代表人: 刘君

技术负责人: 黄敬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66911H

资信等级: AAA级

有效期: 至2027年04月07日



2023年04月07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制

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证书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乙202044030423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6911H

法 定 代 表 人：刘君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7楼2711、2712、
2713、2715

有 效 期 间：至 2023年08月13日

资 质 等 级：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基建办证”扫描
查验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cic.net/dop>

人防监理资质证书



广东省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监理单位
资质等级证书

证书编号: 粤建人防证字监乙0200007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6911H

法 定 代 表 人: 刘君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27楼2711、2712、
2713、2715

有 效 期: 2025年03月11日

资 质 等 级: 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
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
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0年12月07日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cic.net/dop>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具备专业项目咨询服务范围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工程咨询单位名录

单位名称	注册地	备案专业个数	咨询工程师(投资)个数	开始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时间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	3	2	2004年	91440300192366911H-20	2020-09-20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 加入收藏

网站主办单位：国家信息中心 网站标识码：bm04000010 京ICP备05052393号-7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736号

国家信息中心 版权所有，如需转载，请注明来源 推荐浏览器版本：IE11, IE8, 谷歌, 360极速版

事业单位 政府网站 找错

关注微信服务号

工程咨询单位详情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注册地	咨询工程师(投资)人数	通信地址	备案时间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	2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2711	2020-09-20

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	电话
李晓玲	0755-83252238

专业和服务范围、非涉密咨询成果

咨询专业	规划咨询	项目咨询	评估咨询	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筑	√	√	√	√
市政公用工程	√	√	√	√
水利水电	√	√	√	√

关闭

(3) 注册资本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6911H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姜语轩
登记机关： 福田局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3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6911H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福田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7楼2711、2712、2713、2715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一般经营项目：工程监理（凭工程监理综合资质经营，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监理业务，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工程招标代理甲级，造价咨询乙级，工程咨询乙级（以上凭资质证经营）。许可经营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

请登录后查看更多信息

(5) 办公场地

办公场所：自有 498.8m²+租赁 200m²=698.8m²

① 中深花园 B 栋 2711



权 利 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			
土 地			
宗地号	B119-0022	宗地面积	7223m ²
土地用途	商住混合用地	所在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彩田南路		
使用年限	50年，从1991年08月26日至2041年08月25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00828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0年01月20日

建 筑 物 及 其 附 着 物			
房地产名称	中深花园B栋2711		
建筑面积	124.7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用 途	公寓式办公	竣 工 期 间	1995年06月20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430589.00元		
他 项 权 利 摘 要 及 附 记			
市场商品房。(购房日期: 2010-01-18)			
1) 2010年01月28日抵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编号2D10004674; 2013年04月28日注销抵押1, 编号为2D10004674。			

② 中深花园 B 栋 2712



房地产证

NO: 1730102

权利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			
土地			
宗地号	B119-0022	宗地面积	7223m ²
土地用途	商住混合用地	所在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彩田南路		
使用年限	50年, 从1991年08月26日至2041年08月25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00800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0年01月20日

建筑物及其附着物			
房地产名称	中深花园B栋2712		
建筑面积	124.7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公寓式办公	竣工日期	1995年06月20日
登记价	人民币430589.00元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市场商品房。(购房日期: 2010-01-18)			
1) 2010年01月28日抵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编号2010004674; 2) 2013年04月26日注销抵押1, 编号为2010004674。			

③ 中深花园 B 栋 2713



房地产证

NO: 1730098

权利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	
土地	
宗地号	B119-0022
宗地面积	7223m ²
土地用途	商住混合用地
所在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彩田南路
使用年限	50年, 从1991年08月26日至2041年08月25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00819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0年01月20日

建筑物及其附着物			
房地产名称	中深花园B栋2713		
建筑面积	124.7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公寓式办公	竣工日期	1995年06月20日
登记价	人民币 430589.00 元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市场商品房。(购房日期: 2010-01-18)			
1) 2010年01月28日抵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编号2D10004674; 2013年04月26日注销抵押, 编号为2D10004674。			

④ 中深花园 B 栋 2715



房地产证

NO: 1730097

权利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	
土地	
宗地号	B119-0022
宗地面积	7223m ²
土地用途	商住混合用地
所在区	福田
土地位置	福田区彩田南路
使用年限	50年, 从1991年08月26日至2041年08月25日止。

深房地字第 3000600826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0年01月20日

建筑物及其附着物	
房地产名称	中深花园B栋2715
建筑面积	124.7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用 途	公寓式办公
竣 工 日 期	1995年06月20日
登 记 价	人民币430589.00元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市场商品房。(购房日期: 2010-01-18)	
1) 2010年01月28日抵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编号2D10004674; 2013年04月26日注销抵押1, 编号为2D10004674。	

⑤ 中海慧智大厦 2 栋 416 号

房屋租赁合同

甲方：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租方）
乙方：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求租方）

双方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一事，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出租房屋的坐落位置、面积以及其他情况

1、本合同所出租房屋坐落在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2栋416号。

2、房屋的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使用面积 140 平方米。

3、所出租房屋的房屋产权编号：4403030060060600014000043。

第二条 房屋内部的装修情况及主要设备

房屋为正常装修，墙面无污损、渗水，地面磁砖完整无破损，屋内设施有：
完整办公设备。

第三条 房屋租赁的期限

租赁期限为 3 (月/年)。从 2023年2月1日起至2026年1月31日。

租赁期限届满前 30 天，如乙方需要继续承租，需要向甲方提供提出，由甲方决定是否继续续签合同。

租赁期限内，如甲方出售房屋，应提前 30 天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15 天内决定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如乙方逾期不予答复，那么视为其放弃该权利。

(该房屋租赁合同和协议租赁的租赁情况至少为一年，具体情况可以适当变通)

第四条 租金及其交纳方式

每月租金 20000 元，大写 贰万元整。

租金按月交付。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第一月的租金。

以后每月 15 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下个月的租金，超过一个星期未交付下月租金，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按合同约定没收押金。

第五条 押金

押金 40000.00 元，大写 肆万元整。该押金用于保障房屋内的设备完好，如出现电器、用具等设备损坏的现象，乙方必须自行修理修复，否则甲方有权按

照市场价格扣除相应的赔偿款。

租赁期不足 壹 年，乙方自愿放弃押金。合同期满，乙方没有损害房屋内的设备，则甲方应该在合同期满当日如数退还。

第六条 房屋修缮和装修

甲方应保证房屋符合合同约定的使用用途，保证正常的水电供应，如出现漏水、墙面自然脱落、水电无法正常供应等对乙方正常使用房屋具有影响的情形，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的 7 天之内予以解决，否则乙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在使用过程中，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结构和装修情况，否则视为违约，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该房屋租赁合同和协议规定如果人为的破坏由求租方负责维修)

第七条 水、电、煤气、电视、网络等

甲方已开通 网络 的入户，乙方必须按原有规定交费使用，不得改动改装。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内，乙方不得有下列行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房屋，并有权依据本协议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转借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对房屋的水、电、煤气、电视、网络进行私自改装；

4)拖欠租金 1 月。

2、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租金外，还应按拖欠天数支付违约金，

每天违约金的标准为：拖欠租金的 0.1%。

3、乙方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的，应支付 2 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4、一方如果具有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行为，违约方除应向守约方赔偿因其违约造成的损失外，还应该支付 20000 元违约金。

(该房屋租赁合同和协议规定如果乙方由于特殊原因需要转租，需要事先和甲方打招呼)

第九条 优先承租权

租赁期间届满后，如甲方继续出租房屋，则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承租

权。如租赁期间届满后，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甲方应给予一个月的宽限期，宽限期的房租与约定的房租一样。

第十条 免责条件

因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实际租金按入住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该房屋租赁合同和协议规定具体情况可以协商)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的方式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先行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房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报公安部门备案一份。

第十三条 房屋产权证复印件、甲乙双方身份证的复印件为本合同附件，附随合同之后。

出租方：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米语
电话：13760128920

求租方：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负责人：米语
(签字或盖章)：米语
电话：15914036537

2023年2月1日

2023年2月1日

(6) 各类管理体系认证

认证体系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Q11264R1M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6911H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栋 27 楼 2711、2712、2713、2715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范围内的工程监理业务

初次获证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21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王诗

颁证日期:

2025 年 9 月 1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E10949R1M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6911H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栋 27 楼 2711、2712、2713、2715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范围内的工程监理业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初次获证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21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xccc.com.cn>

总经 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9 月 1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5S10901R1M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6911H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栋 27 楼 2711、2712、2713、271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如下: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范围内的工程监理业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初次获证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21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网址: <http://www.wx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5 年 9 月 1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7) 注册监理工程师人员数量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注册监理工程师 178 人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Engineering Enterprises', 'Professional Personnel', 'Construction Projects', and 'Credit Record'. Below the navigation is a search bar with placeholder text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人员姓名、证件号码' and a 'Search' butt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large red banner with the text '注册监理工程师 178 人'. Below the banner is a table listing 178 registered cost engineers, with columns for序号 (Index), 姓名 (Name), 身份证号 (ID Number), 注册类别 (Registration Category), and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Registration Number/执业印章号). The table is paginated at the bottom, showing page 1 of 12.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	王旭彬	350521*****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261
2	廖文斌	362430*****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7843
3	郑妃再	440824*****3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918
4	吴章革	362502*****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554
5	李彦荣	622827*****9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7123
6	黄敬贤	432501*****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7749
7	孔新建	321025*****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228
8	杨立新	432503*****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386
9	孙学治	432502*****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163
10	洪仲辉	440505*****3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7533
11	吴勇	411223*****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0961
12	向丽	422428*****2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6038
13	季震国	430702*****7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158
14	谭青肇	430923*****5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407
15	汪青青	430124*****2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6618

共178条

< 1 2 3 4 5 6 ... 12 > 前往 1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6	邹尚志	432522*****9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828
17	罗秋林	430523*****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8874
18	刘新武	432501*****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8965
19	王益	420111*****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1020
20	赵铭伟	652721*****9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063
21	田德春	230406*****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4043
22	熊敏	430922*****5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443
23	陈洞洞	362203*****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146
24	林耘生	440111*****5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175
25	郑明亮	440503*****3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9674
26	陈立明	220182*****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1126
27	杨继坤	211102*****3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575
28	黄汉民	440902*****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3449
29	邓进	422421*****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0708
30	胡银胜	422128*****90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16393

共178条

< 1 2 3 4 5 6 ... 12 > 前往 2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31	吴江平	440902*****5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6178
32	孟德君	320919*****9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5546
33	杨威	440822*****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0843
34	张嘉	440508*****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930
35	陈应斌	432301*****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2259
36	陈鹏	152105*****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6000944
37	汪银发	420222*****5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384
38	刘文华	420984*****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1670
39	刘文星	441481*****5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018
40	方兵	430682*****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0423
41	李一泽	410104*****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1008351
42	李昱东	421102*****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7208
43	孙学练	432522*****5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817
44	赵志媛	140402*****84	注册监理工程师	14006099
45	周明伟	211203*****9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0623

共178条

< 1 2 3 4 5 6 ... 12 > 前往 3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46	崔凤山	422431*****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2006127
47	黄西财	442501*****5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1320
48	徐斌	362101*****5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4876
49	姜滨	230107*****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23005629
50	周保新	360403*****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0263
51	韩永明	150102*****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1984
52	陈佳涌	445221*****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679
53	马晖	620105*****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62000402
54	耿萍	411381*****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904
55	李强	420601*****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6604
56	胡佳武	220104*****5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9393
57	熊秋辉	430602*****9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146
58	齐峰	222404*****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22001768
59	肖洋元	430204*****5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3000270
60	彭林	360425*****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8032

共178条 < 1 2 3 4 5 6 ... 12 > 前往 4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61	何俊	432524*****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3005422
62	李彦平	432801*****5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6605
63	张彤	422226*****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6740
64	张勇斌	360735*****3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683
65	郭少斌	362426*****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3597
66	贾万军	232131*****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144
67	胥辉龙	430682*****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31010541
68	远滨	230302*****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21010391
69	陈亚飞	520121*****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2208
70	马继东	152801*****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4711
71	鲁爽	429006*****9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6296
72	邹勇军	441622*****79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10260
73	曾艳洁	430481*****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3006830
74	朱恩仁	360321*****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4891
75	李师祥	362132*****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3564

共178条 < 1 ... 3 4 5 6 7 ... 12 > 前往 5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76	王会兵	422426*****3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6926
77	张明勇	511227*****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067
78	雒刚	650106*****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65003130
79	徐宪文	422124*****3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932
80	王俭	230402*****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902
81	蒋艳芳	422201*****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3924
82	宁金斌	431281*****3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7746
83	陈树亮	440525*****7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7489
84	胡杰	422201*****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2010085
85	贺燕平	432522*****2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406
86	蒋胜利	430503*****3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7004
87	田金元	620402*****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62001658
88	杨长城	450921*****3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5005739
89	李春贺	220283*****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21009787
90	王旭	210303*****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934

共178条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91	蒋冬冬	412823*****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532
92	谢亚辉	430511*****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2864
93	黎明	430523*****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526
94	操新胜	430104*****58	注册监理工程师	36001448
95	刘宁	430321*****1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681
96	易松林	422422*****35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3032
97	叶华亭	432301*****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435
98	符玉坤	411423*****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4585
99	张金山	420923*****7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0903
100	王调军	432622*****7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6040
101	郭成林	429001*****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04496
102	丁桂忠	320106*****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32004954
103	廖泽维	420500*****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11014481
104	张垒	411522*****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8966
105	刘君	519004*****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166

共178条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06	杨宁瑄	420601*****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154
107	李汉泉	441424*****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6413
108	周玉宏	320106*****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483
109	张畅泳	420683*****7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2003763
110	管辉明	422431*****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2005455
111	黄奚若	210504*****7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616
112	宋涛	511621*****7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9565
113	朱中烨	421202*****5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6868
114	赵克非	222301*****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936
115	刘超跃	430981*****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5534
116	鲁成平	420203*****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3595
117	倪玉喜	210504*****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0238
118	胡金	430922*****3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6911
119	许柏球	440902*****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7789
120	胡扬祖	362426*****7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3598

 共178条 < 1 ... 6 7 8 9 10 ... 12 > 前往 8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21	黄治和	440822*****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5006387
122	尹怀斌	140102*****5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9622
123	温伟斌	362101*****58	注册监理工程师	36002973
124	曹辉	422201*****5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2512
125	陈敏	432930*****9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923
126	何文慧	421127*****3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22933
127	谢凯敏	430511*****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4824
128	张成来	430502*****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3005700
129	杨丕忠	430703*****5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4923
130	汪震	422301*****5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2008296
131	赵桂书	520112*****5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3156
132	程刚	430204*****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14591
133	周朝东	511528*****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006
134	李长儒	440902*****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003
135	柯池文	422130*****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522

 共178条 < 1 ... 7 8 9 10 11 12 > 前往 9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36	李长权	232332*****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3524
137	陈小平	441421*****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472
138	李治国	360103*****19	注册监理工程师	36001446
139	周波	520203*****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50011226
140	邹剑锋	441421*****5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4990
141	曾宏	440229*****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4834
142	徐胜利	422326*****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5244
143	聂社平	421002*****7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451
144	钟翔	430522*****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024
145	郭战岗	610431*****5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5902
146	徐刚	220182*****7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065
147	刁坤明	441622*****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5963
148	王志发	430481*****7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087
149	樊逸天	430621*****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664
150	熊健	430726*****3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5935

共178条 < 1 ... 7 8 9 10 11 12 > 前往 10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51	谢凌云	362426*****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017
152	张豪森	421126*****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6591
153	陈旭然	440106*****7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9084
154	周济顺	440223*****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8659
155	易小明	421024*****5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39431
156	王京	411325*****1X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0131
157	肖涛	430422*****3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0028
158	陈家俊	441624*****3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7064
159	邓福昂	421224*****36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703
160	杨子龙	411425*****7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2116
161	熊佳伟	430922*****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2236
162	李游	430624*****1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3008
163	苏日明	440882*****1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3718
164	曾思伟	441622*****13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5441
165	孙学愚	432522*****5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944

共178条 < 1 ... 7 8 9 10 11 12 > 前往 11 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66	张健宗	421087*****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5579
167	王志龙	430321*****5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722
168	李陈旺	430923*****1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5263
169	林金涛	445121*****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4653
170	田奇昊	410423*****3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5714
171	吴雨珂	513722*****9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6780
172	王应东	500381*****7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7671
173	刘谷前	430422*****57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8418
174	陈林	430581*****99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8610
175	尹海峰	340121*****32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9836
176	盛冬初	432321*****75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9809
177	曾安妮	430521*****20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49934
178	唐飞宇	432930*****14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50195

共178条

« 1 ... 7 8 9 10 11 12 » 前往 12 页

(8) 信用情况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AAA 级信用企业

<http://www.caec-china.org.cn/tongzhi/zh20240930113948.shtml>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China Association of Engineering Consultants (CAEC). The header features the CAEC logo and the text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China Association of Engineering Consultants) and 'China Association of Engineering Consultants'. Below the header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首页' (Home), '关于协会' (About the Association), '新闻公告' (News Announcements), '会员专区' (Member Zone), '政策法规' (Policy and Regulations), '诚信建设' (Integrity Construction), '团体标准' (Group Standards), '监理注册' (Supervision Registration), and '党的建设' (Party Building).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large red title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文件' (China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Document). Below the title is a red line with the text '中监协 (2024) 67 号'. The main text of the document is: '关于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结果的通告'. The text continues: '各有关单位：根据《中国建设监理协会章程》《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单位会员信用评价标准（2024 年版）》和《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管理办法（2024 年版）》，协会组织开展了 2022-2023 年度单位会员信用评价活动，经单位会员自评，省级协会初评、公示，中监协复核、公示，形成了 2022-2023 年度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结果，现予以公布。' At the bottom right is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with the text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and the date '2024 年 9 月 30 日'. Below the seal is the text '附件：2022-2023 年度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结果'.

主办单位：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技术支持：建设工程教育网 www.jianshe99.com

咨询电话：010-82326699/4008105999

京ICP备17010172号-1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58号慧科大厦10层B区 邮编：100142

京公网安备 11010802023892号

|>

附件： 2022-2023 年度单位会员信用评价结果
(同一等级排名不分先后)

AAA 级中国工程监理信用企业 (746 家)

序号	企业名称
1	北京诺士诚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北京希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北京兴电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	北京华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	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	北京五环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7	中咨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8	北京致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9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10	北京中城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1	北京远达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	北京方圆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3	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	北京光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5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	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7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8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5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526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27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28	广州市东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29	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30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31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532	广东律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33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34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35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36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537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538	江门市建设监理顾问有限公司
539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540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41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
542	广州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43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544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545	广东创成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546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2023 年信用评价

<https://szmea.net/view.aspx?guid=ae87350f-44ff-438f-b11d-26d6e36d2482&c=132&m=149>



当前位置： 首页 > 新闻资讯 > 通知公告 > 正文

2023年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公告

作者： 发布日期：2024-11-12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文件

深监协 (2024) 4 号

2023 年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报告

各有关单位：

按照《深圳市监理企业自律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经评价并经评价结果公示，现公告 2023 年行业信用评价总分为
70 分及以上的监理企业名单（见附件）。

附件：2023 年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公告表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抄送：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2024 年 11 月 12 日印发

- 1 -

附件

2023年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公告表

序号	监 理 企 业 名 称	评价总分 值
1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2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0
3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0
4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
5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0
6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7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9
8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9
9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
10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8
11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8
12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8

- 2 -

(9) 纳税情况

近三年纳税情况

序号	纳税年度	纳税总金额（万元）	税款征收机关全称	附注
1	2022 年	1568. 89017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	2023 年	1227. 63573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3	2024 年	972. 319018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近 3 年合计纳税总额：3768. 844932 万元；年均纳税额：1256. 281644 万元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

深国税福认正[2016]4432号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40304192366911) :

经审核, 同意认定你单位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从2016年05月1日 (税款所属期) 起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规定征管。

特此通知。



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52393号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6911H)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306.2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9,038.05	0
3	企业所得税	3,909,080.05	0
4	教育费附加	308,159.17	0
5	增值税	10,271,971.99	0
6	房产税	10,850.34	0
7	地方教育附加	205,439.43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64,056.04	0
合计		15,688,901.77	0
其中: 自缴税款		14,911,247.1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7年408,834.78元, 2018年2,329,648.61元, 2019年93,911.38元, 2021年2,038,909.38元, 2022年10,817,597.6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1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115044088557



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93702号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6911H)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08.2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3,543.39	0
3	企业所得税	570,604.89	0
4	印花税	14,508.6	0
5	教育费附加	305,804.33	0
6	增值税	10,193,477.13	0
7	房产税	14,467.8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03,869.53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59,673.46	0
合计		12,276,357.37	0
其中:自缴税款		11,507,010.0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1,016,721.5元,2023年11,259,635.8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9,022.1元(壹万玖仟零贰拾贰圆壹角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1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2195458008372



2024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134947号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6911H)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08.2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6,215.3	0
3	企业所得税	1,075,743.36	0
4	印花税	660	0
5	教育费附加	225,520.84	0
6	增值税	7,517,361.48	0
7	房产税	14,467.8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50,347.23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12,465.93	0
合计		9,723,190.18	0
其中: 自缴税款		9,134,856.1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100,186.58元,2022年1,512.55元,2023年917,278.53元,2024年8,704,212.52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9,542.48元(玖仟伍佰肆拾贰圆肆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2月1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2110705276941

